



森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Summi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6



健康由森美開始

年度報告

2022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13	董事會報告書
22	企業管治報告
37	獨立核數師報告
4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1	綜合財務狀況表
43	綜合權益變動表
44	綜合現金流量表
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0	五年財務摘要



公司資料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董事

執行董事

吳紹豪先生 (主席)
吳聯韜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穎怡女士
馬有恒先生
鍾水榮先生

公司秘書

錢盈盈女士, CPA

授權代表

吳聯韜先生
錢盈盈女士, CPA

審核委員會

馬有恒先生 (主席)
鍾穎怡女士
鍾水榮先生

薪酬委員會

鍾水榮先生 (主席)
吳紹豪先生
鍾穎怡女士

提名委員會

吳紹豪先生 (主席)
鍾穎怡女士
馬有恒先生

投資及合規委員會

吳紹豪先生 (主席)
吳聯韜先生
馬有恒先生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長沙灣
荔枝角道838號
勵豐中心
7樓702室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永拓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Link Market Services (Hong Kong) Pty Limited
香港
皇后大道中28號
中匯大廈16樓1601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前稱「Estera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公司網站

<https://hksummi.com>

上市資料

股份代號: 756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財務概要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概約)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收入	30,172	111,168	(72.9%)
毛利	7,178	4,231	69.7%
年內虧損	(39,816)	(48,518)	(17.9%)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			
盈利(EBITDA) (附註)	4,408	1,781	147.5%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1.74)	(2.83)	(38.5%)
綜合財務狀況表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20	3,770	43.8%
存貨	6,013	5,659	6.3%
貿易應收款項	4,351	2,587	68.2%
借款	183,264	259,458	(29.4%)
負債淨額	(257,995)	(236,743)	9.0%

附註： EBITDA：除稅前虧損+融資成本+折舊－利息收入



主席報告

本人欣然向森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東(「股東」)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報告期」)之年度報告。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30,172,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11,168,000元)，下降約72.9%。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出口業務減少所致。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為人民幣7,17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231,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947,000元，毛利率為23.8%(二零二一年：3.8%)。毛利率上升乃主要由於撥回就年內動用的存貨確認的減值虧損之影響所致。

於本報告期，本公司經歷了艱難的一年。本集團一直致力通過增加對東南亞的出口來擴展業務。然而，由於人民幣(「人民幣」)相對東南亞其他貨幣升值，加上競爭激烈，故此價格過低且不足以獲利。因此，本公司整體收入大幅減少。儘管如此，本集團已設法提高利潤率，專注於更有利可圖的領域。

本公司管理層竭力保持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除開拓本集團現有業務外，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多元化其業務，並就本公司產品設立新廠房而物色新位置，而本公司管理層預期該等發展行為具有於可預見未來成為本集團強勁利潤增長點的潛力。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的主要任務之一，是與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保持良好溝通。本集團管理層定期造訪國內外著名機構投資者及私人客戶投資顧問並出席投資者會議，讓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對本集團之策略及最新業務發展有透徹的理解，從而提高透明度及加強與投資者關係。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向每個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一直給予的支持致以最衷心的感謝。本人亦非常感謝本集團出色的管理團隊和全體員工付出的不懈努力。本集團將繼續提升其核心競爭力，力爭成為中國果汁飲料行業的領先生產商。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紹豪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30,172,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11,168,000元），下降約72.9%。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出口業務減少所致。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為人民幣7,17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231,000元），增長約人民幣2,947,000元，毛利率為23.8%（二零二一年：3.8%）。毛利率上升乃主要由於撥回就年內動用的存貨確認的減值虧損之影響所致。

於本報告期，本公司經歷了艱難的一年。本集團一直致力通過增加對東南亞的出口來擴展業務。然而，由於人民幣相對東南亞其他貨幣升值，加上競爭激烈，故此價格過低且不足以獲利。因此，本公司整體收入大幅減少。儘管如此，本集團已設法提高利潤率，專注於更有利可圖的領域。

不發表意見

本公司核數師永拓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永拓富信」）獲委聘審核本公司本報告期的綜合財務報表。然而，永拓富信無法就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形成審核意見，理由及詳情載於本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對審核保留意見之意見

本公司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同意核數師的意見。然而，本公司管理層一直致力改善本公司的流動資金狀況，並已實施多項措施。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本公司成功自獨立第三方獲得融資貸款及籌集港幣15,000,000元，此外，本公司已獲主要股東財務支持本公司持續經營。

獨立調查

有關向胡明月女士發行的認股權證股份之事件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二零二二年八月二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的公告所載，（其中包括）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七日或前後，胡明月女士（「胡女士」），彼過往曾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二日起擔任本公司的副行政總裁，以及曾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期間擔任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向本公司發出通知，確認彼有意行使彼獲發行的120,784,960股股份的認股權證（「認股權證」）附帶的認購權，而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八日（「認股權證股份認購日期」）向胡女士發行120,784,960股股份（「認股權證股份」）。此外，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注意到合共約港幣21,395,000元的款項（「應收認股權證代價」）仍未結清（「該事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 調查

因此，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董事會成立獨立調查委員會（「獨立調查委員會」），而獨立調查委員會已委聘外部獨立專業調查員致同諮詢服務有限公司（「致同」）對該事件進行獨立調查（「調查事項」），而調查事項的範圍包括但不限於：

- i. 進行數據分析及文件審查，以了解該事件的背景及詳情；
- ii. 與相關人員進行面談；
- iii. 對相關方進行獨立背景調查；
- iv. 向相關方取得文件及確認，例如胡女士就應收認股權證代價作出的確認；及
- v. 進行具體的內部監控評估，特別是本公司股份發行的內部監控制度。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獨立調查委員會收到致同發出的調查報告（「致同報告」），當中提請董事會注意若干主要調查結果：

(i) 應收認股權證代價

- i. 誠如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的公告所載，本公司披露，由於認股權證的認購及行使，胡女士結欠本公司的未結清款項約為港幣21,395,000元。致同已執行其工作程序，包括但不限於檢查銀行記錄以及本公司的會計及財務記錄，據致同彙報，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結清的應收認股權證代價約為港幣18,963,000元，而非港幣21,395,000元；及
- ii. 致同亦彙報，應收認股權證代價約港幣18,963,000元於批准刊發致同報告當日仍未結清。

(b) 內部監控審查

作為調查工作程序的一部分，致同已審查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制度，特別是本公司股份發行的內部監控制度，並向本公司提出若干改進措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B. 有關向胡女士發行認股權證股份的合法性

經諮詢本公司的開曼群島法律顧問後，董事認為：(i)董事會已根據認股權證認購協議以及認股權證的條款及條件正式授權向胡女士發行及配發認股權證股份；(ii)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公司法」）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項下並未禁止在胡女士尚未繳足股款的情況下向其發行認股權證股份；及(iii)向胡女士發行認股權證股份已根據公司法第40條記錄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因此，即使應收認股權證代價約港幣18,963,000元仍未結清，向胡女士發行的認股權證股份仍作為未繳足股款股份而獲有效發行。

C. 吳紹豪先生的財務支持承諾

吳紹豪先生已向公司表示願意承擔未結清的應收認股權證代價約港幣18,963,000元，自認股權證股份認購日期起生效。

D. 向胡女士發出的傳訊令狀

經諮詢本公司法律顧問後，董事認為本公司有合法權利要求胡女士清償應付本公司的應收認股權證代價。因此，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提交傳訊令狀，要求胡女士償還胡女士根據認股權證認購協議到期結欠本公司的款項約港幣21,395,000元（即未結清的應收認股權證代價）。

獨立調查委員會之看法及報告

考慮到致同報告的調查結果，獨立調查委員會注意到，直至批准刊發致同報告當日，應付認股權證代價約港幣18,963,000元仍未結清。

此外，彼等亦注意到，致同已審查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制度，並向本公司提出若干改進措施。

另外，獨立調查委員會得悉：(i)本公司管理層已採取法律程序向胡女士申索上述款項；及(ii)本公司控股股東吳先生向本公司表示承擔未結清的應收認股權證代價約港幣18,963,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會之整體回應

董事會已審閱致同報告的內容，並認為致同報告已充分提出該事件所涉及的問題。董事會亦已審閱獨立調查委員會作出的報告，並同意獨立調查委員會對調查事項的看法。

根據自內部及外部調查獲得的資料、吳先生作出的財務支持承諾以及上文所述的其他事宜，並考慮到相關會計準則的要求，本公司董事認為，除將予產生的法律費用外，本公司將不會因該事件而蒙受任何重大損失，因此，該事件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董事會最終認為，致同報告所發現的問題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並無任何影響，以及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亦無任何重大影響，不久的將來亦是如此。

經營表現

森美產品

於本報告期內，森美產品銷售額由去年約人民幣104,977,000元減少80%至人民幣20,969,000元。收入大幅減少乃由於出口業務減少所致。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已開發一系列新產品以支持本集團收入的增長。新產品的推出已發揮本集團於餐飲業的優勢。

冷凍濃縮橙汁及相關產品

冷凍濃縮橙汁（「冷凍濃縮橙汁」）及相關產品的銷售額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191,000元增加至本報告期內的約人民幣9,203,000元。於本報告期內，國際冷凍橙汁期貨價格維持穩定，冷凍濃縮橙汁的銷售價格與去年相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報告期及去年同期按產品劃分之收入明細表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森美品牌產品及其他產品	20,969	69.5%	104,977	94.4%
冷凍濃縮橙汁及相關產品	9,203	30.5%	6,191	5.6%
	30,172	100%	111,168	100%

銷售、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分銷成本主要包括市場推廣費用及運輸費。分銷成本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072,000元上升至本報告期內約人民幣4,536,000元，升幅約11.4%。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一般辦公室行政開支、薪金及攤銷等。行政開支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1,720,000元增加至本報告期內約人民幣42,323,000元。

融資成本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之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26,599,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0,491,000元）。

淨虧損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淨虧損約為人民幣39,816,000元，而去年同期淨虧損約為人民幣48,518,000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本負債及資本架構

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310,936,000元（二零二一年：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63,134,000元）。

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5,420,000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3,770,000元），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83,264,000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259,458,000元）。本集團之公司債券為人民幣116,702,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99,697,000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21,085,000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22,138,000元），以及存貨約為人民幣6,013,000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5,659,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負債

董事會管理營運資金之方法為確保本集團具備足夠之流動資產應付到期負債，使本集團避免承擔任何無法接受之虧損或聲譽受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速動比率（倍）	0.03	0.02
流動比率（倍）	0.09	0.11
資本負債比率（附註(a)）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a)：資本負債比率被定義為借款及公司債券總和除以權益總額。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與美元（「美元」）掛鈎的貨幣。本集團的大部分收入以人民幣計值，而銀行借款之利息及本金的還款則以美元計值。貨幣間的任何大幅波動可能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此外，以人民幣兌換外幣須遵守政府強制執行之外匯控制規例及法規。本集團訂有一套外匯風險管理政策，利用遠期合約及多項衍生工具降低相關風險。

資產抵押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有若干資產抵押予借款人，以作為授予本集團信貸融資的擔保，詳情載於本報告附註38。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本公司收到一名前僱員有關未結付工資及年終付款合共港幣2,520,000元（相當於人民幣2,297,000元）的申索陳述書，而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就該申索悉數計提撥備。於本報告期末及直至該等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除上文明確闡述者外，本集團為數項民事訴訟案件之一方（作為原告或被告）。董事認為，此等案件尚處於早期階段及／或本集團於其訴訟之成功率相當高，故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不利影響。董事認為，已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充分撥備。除上述事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開支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之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3,158,000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51,000元），該等資本開支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25名僱員（二零二一年：121名僱員）。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優厚薪酬待遇、酌情花紅以及社會保險福利。薪酬乃參照市場條款以及僱員的個人表現、資質及經驗而釐定。本集團亦提供適當員工培訓及發展，以促進本集團之可持續發展。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吳紹豪先生，55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吳紹豪先生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房地產開發方面擁有逾19年管理經驗。彼獲得堪培拉大學教育領導學碩士學位。自二零零零年三月以來，彼一直擔任江蘇瑞爾房地產集團公司（「江蘇瑞爾」）、上海電子商城有限公司（「上海電子商城」）、瀋陽金沙城置業有限公司（「瀋陽金沙」）及江蘇水之源置業有限公司（「江蘇水之源」）董事會主席。江蘇瑞爾、瀋陽金沙及江蘇水之源主要從事房地產開發業務，上海電子商城主要從事經營位於上海嘉定之批發市場。吳紹豪先生為吳聯韜先生之父。

吳紹豪先生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瑞爾森美（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裕佳有限公司、萬華（中國）有限公司、Global One Management Limited、森美波仔有限公司、Sunshine Vocal Limited及邦天有限公司之董事。

有關吳紹豪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在本公司股份（「股份」）中擁有的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報告書－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

吳聯韜先生，29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吳聯韜先生於二零一六年畢業於普渡大學並獲得理學學士學位。彼自二零一六年八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擔任加利福尼亞房地產開發商Signature Homes會計師一職及自二零一七年九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於上海賽領翹玄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任職投資經理。吳聯韜先生為吳紹豪先生之子。

吳聯韜先生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郴州森美橙園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裕佳有限公司、萬華（中國）有限公司、Global One Management Limited、Sunshine Vocal Limited及邦天有限公司之董事。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穎怡女士（「鍾女士」），40歲，於人力資源管理及辦公室行政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彼現為世文專業服務有限公司之人力資源兼總經理，而該公司從事提供會計、稅務、其他商業管理以及公司秘書領域之專業服務。鍾女士於二零零九年在諾桑比亞大學(University of Northumbria)取得國際商業管理文學士學位。

馬有恒先生（「馬先生」），52歲，擁有逾二十四年的融資、銀行和企業融資經驗。自二零一八年九月起至二零二二年四月，馬先生擔任中國星盛名車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及副總裁。馬先生現為澳洲註冊會計師。馬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六月畢業於台灣東吳大學，獲頒授商用數學系學士學位。彼亦於一九九五年六月獲台灣大葉大學頒授管理學碩士學位。

自二零二二年三月及二零二二年五月起，馬先生分別擔任中國虎都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99）及中國優通未來空間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清盤中）（股份代號：616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之已發行股份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鍾水榮先生（「鍾先生」），32歲，於財務會計、內部控制諮詢方面擁有逾8年經驗。彼現任職於一間內地食品研發、生產及銷售公司，主導其財務部門的相關工作財務會計。鍾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取得福建工程學院會計學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九年九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財務部頒發會計專業技術資格—中級。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成員為執行董事，履歷載於上文。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欣然呈列彼等的年度報告及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業務在性質上並無重大轉變。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討論及分析載於第5頁至第10頁的業務回顧一節。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的營運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促進環境的可持續性，並已實施若干政策以減少其業務活動對環境的影響。

本集團致力於通過於生產設施及辦公室引入更環保的環境政策以持續改進，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減少資源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就本集團自營橙園實施由本集團主要客戶之一發出的可持續農業指導原則，保護土壤、節約用水及最大限度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以確保本集團農業生產的可持續性。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透過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進行，而本公司股份（「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因此，本集團的成立及營運須遵守中國及香港的有關法律及法規。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集團的營運於各重大方面已符合中國及香港的所有有關法律及法規。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十分依賴向其少數客戶進行銷售

本集團與主要客戶並無長期合約安排。本集團不能保證其主要客戶將與本集團繼續維持業務往來，或來自該等交易的收入於未來將會增加或維持平穩。倘任何主要客戶終止與本集團的業務，或大幅減少生意額，則或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或盈利能力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遵守中國環境保護法規

本集團從事的行業須遵守中國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從事食品生產的企業必須符合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及法規。倘一家企業未能報告其所造成的環境污染或就此提供虛假資料，則將會遭受警告或懲罰。倘一家企業未能於規定時限內停止或控制污染，則可能會因過度排放而須繳交費用或罰款，甚至暫停或終止營運。本集團一直遵守中國相關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然而，本集團不能保證中國政府將不會改變現有的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或頒佈額外或更嚴厲的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而本集團遵守該等法律及法規時，亦可能會導致重大資本開支。本集團不能保證將能夠遵守任何該等於未來或會修訂或頒佈的法律及法規。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40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於本報告期內，並無派付或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本報告期宣派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公佈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140頁，該概要並非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部分。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報告期內，來自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的採購總額合共分別佔本集團本報告期採購總額的17%及45%。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收入合共分別佔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收入總額的38%及70%。

一名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逾5%的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董事會報告書

股本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儲備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儲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第43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可分派予股東的儲備赤字約為人民幣416,890,000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394,403,000元）。

董事

於本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吳紹豪先生(主席)

吳聯韜先生

非執行董事

曾浩賢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穎怡女士(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一日獲委任)

馬有恒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

鍾水榮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

陳羸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辭任)

左世康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辭任)

馬志堅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辭任)

鄭璟燁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嚴康焯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辭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每年股東周年大會上，年內獲委任之董事將退任董事職務，並符合資格且願意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提交確認彼等符合獨立性的周年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載於上市規則第3.13條的獨立性條文，並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1頁至第12頁。



董事的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吳紹豪先生及吳聯韜先生已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固定為期三年，並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重選連任或輪值退任及遵守其他相關規定。

於本年報日期，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為期兩年，並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重選連任或輪值退任及遵守其他相關規定。

概無董事（包括將在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連任者）與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獲允許的彌償條文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董事、董事總經理、替任董事、核數師、公司秘書及當時處理本公司任何事務的本公司其他高級職員將獲以本公司資產作為彌償保證及擔保，使其不會因其或其任何一方於執行職責或假定職責時因所作出、同意或遺漏或與之有關的任何行為而將會或可能招致或蒙受的任何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毀及開支而蒙受損害。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已為董事及高級職員投購適當的保險。

薪酬政策

本公司設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旨在根據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作比較的市場慣例，檢討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本集團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架構。

為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以確保業務運作暢順及配合本集團不斷擴展的需要，本集團參考市況以及個別員工資歷及經驗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及13。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為或視作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於股份的權益及好倉

董事／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吳紹豪先生（「吳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1,309,881,110 (L)	57.40%

附註：

1. 字母「L」代表股份／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2. 1,309,881,110股股份由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瑞爾控股有限公司（「瑞爾」）持有，該公司由吳先生實益擁有1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先生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文所指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文規定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 的股份／相關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瑞爾	實益擁有人（附註2）	1,309,881,110 (L)	57.40%
楊細娟女士（「楊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2）	1,309,881,110 (L)	57.40%
胡明月女士（「胡女士」）	實益擁有人（附註3）	120,784,960 (L)	5.29%

附註：

- 「L」字母代表股份／相關股份的好倉。
- 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報告書－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附註二。瑞爾由吳先生擁有100%權益。由於楊女士為吳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楊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於吳先生所持有的1,309,881,11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胡女士被視為於120,784,9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乃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其他法團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作出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文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的合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於年終或於本報告期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並且由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於本報告期內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或行政合約。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的詳情外，於本報告期內概無可藉收購授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的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利的權利，彼等亦無行使有關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訂立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可收購任何其他法團的此類權利。

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交易

有關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所披露的主要管理人員薪酬有關重大關聯方交易，均為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95條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於財務報表附註37所披露的重大關聯方交易並不屬於或獲豁免於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任何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視乎情況而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於本報告期內，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有任何業務或權益而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及上述任何人士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有抵押銀行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有抵押銀行貸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退休計劃

本集團退休計劃及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中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報告期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及有關操守守則。



購股權計劃

為吸引及挽留合資格人士、向彼等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創出佳績，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七日有條件採納計劃，據此，董事會獲授權全權酌情根據計劃的條款向（其中包括）本集團的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諮詢師、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或任何主要股東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計劃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成為無條件，並由二零零八年六月七日起計十年內有效及生效，惟受計劃所載提前終止的條文所規限。根據計劃所授出購股權認購本公司股本中股份的計劃上限已透過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獲批准的決議案予以更新。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須於發出有關要約日期（包括當日）起計七日內接納。每名購股權承授人須於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時向本公司支付港幣1.00元。根據計劃授出之任何特定購股權之股份認購價由董事會酌情釐定，但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授出購股權當日的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收市價；(ii)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授出購股權當日股份的面值。

本公司有權發行購股權，前提是因行使根據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出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決議通過批准更新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上述更新計劃上限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的通函及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的公告。本公司可隨時更新有關上限，惟須符合上市規則，而根據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截至授出日期止的任何12個月期間內，任何承授人因行使根據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購股權可在不超過授出日期後十年期間內的任何時間行使，惟受計劃提前終止的條文所規限。計劃項下並未規定購股權可予行使前須持有的最短期限。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尚未行使、已授出、已註銷、已行使或已失效的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書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一日，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據此，董事會可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信託契約的條款不時向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獲選參加者（包括但不限於任何董事）（「獲選參加者」）授出股份（「獎勵股份」）。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及生效。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於股份獎勵計劃整段期間可授出的獎勵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可向獲選參加者授出的獎勵股份最高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概無授出股份。股份獎勵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一日所刊發的公告。

公眾持股量

就本公司可取得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止任何時間，本公司至少25%的已發行股本總額一直由公眾持有。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律概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率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除本年報內企業管治報告所披露外，於本報告期，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內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載於本年報第22頁至第36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核數師

本報告期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而永拓富信將在股東周年大會上告退，惟其符合資格並願膺選續聘。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紹豪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董事會深明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對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的重要性。本公司致力在各個業務方面達致並維持透明度、問責性及獨立性以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努力確保一切事務均按照適用的法律和法規進行。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履行其對股東應負的責任，透過實行良好企業管治保障及增加股東價值。

董事會深明在管理及內部程序方面實行良好企業管治以達致有效問責的重要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及所有相關守則條文。

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3.05條分別規定發行人須有一名公司秘書及委任兩名授權代表。由於李國麟先生辭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故本公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3.05條的規定。在委任錢盈盈女士為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一日起生效）後，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3.05條的規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七月十一日之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於本報告期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將定期審查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並將通過不斷演變以迎合持續改變的情況及需要的標準，來評估其有效性，從而不斷改善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載列的規定的標準。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本報告期內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操守守則。

董事會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的成員因應本集團業務的要求擁有不同的專長技能及經驗。董事會的組成均衡，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可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吳紹豪先生(主席)

吳聯韜先生

非執行董事

曾浩賢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穎怡女士(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一日獲委任)

馬有恒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

鍾水榮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

陳羸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辭任)

左世康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辭任)

馬志堅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辭任)

鄭璟燁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嚴康焯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辭任)

現任董事的簡歷詳情及彼等之間的關係載於第11頁至第12頁「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一節。除「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於本報告期內，董事會維持高水平的獨立性，當中超過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已作出獨立判斷。於所有披露董事姓名的公司通訊中，獨立非執行董事已予明確區分。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性指引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有關獨立性的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報告期後，陳羸先生、馬志堅先生及左世康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及組成未能符合以下規定：(i)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A條，當中規定董事會必須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最少三分之一；(ii)上市規則第3.10(2)條，當中規定最少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iii)上市規則第3.21條，當中規定審核委員會包括最少三名成員及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iv)上市規則第3.25條，當中規定薪酬委員會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及大部分成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及(v)上市規則第3.27A條，當中規定提名委員會大部分成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已立即採取行動物色合適人選，而在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一日委任鍾穎怡女士，以及在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日委任嚴康焯先生及鄭環燁先生之後，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第3.10A條、第3.10(2)條、第3.21條、第3.25條及第3.27A條的規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七月十一日及七月二十日之公告。

由於嚴康焯先生及鄭環燁先生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及九月二十九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第3.10(2)條、第3.21條、第3.25條及第3.27A條之規定。在委任馬有恒先生及鍾水榮先生（自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起生效）之後，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第3.10(2)條、第3.21條、第3.25條及第3.27A條的規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及九月三十日之公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個人擔任。於報告期內，吳紹豪先生曾擔任本公司主席（「主席」）及執行董事吳聯韜先生曾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本公司繼續全力支持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以確保權力及授權的平衡。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除例會外，亦在有特殊情況需要時召開會議。於本報告期內，共召開兩次董事會會議。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董事親身或通過電話參加會議。

董事於本報告期內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及本公司股東大會出席情況的記錄如下：

	出席次數／ 舉行董事會 會議次數	出席次數／ 舉行股東 大會次數
執行董事		
吳紹豪先生(主席)	2/2	1/1
吳聯韜先生	2/2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羸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辭任)	1/2	0/1
左世康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辭任)	2/2	0/1
馬志堅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辭任)	2/2	0/1
鍾穎怡女士(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一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馬有恒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鍾水榮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公司秘書、財務總監及其他本公司的選定人員連同我們的外聘核數師永拓富信亦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回答股東的一切提問。全體董事均重視此一年一度與股東交流意見的股東周年大會。

董事會責任及授權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集團，並透過指導及監督本集團的事務，共同負責促進本集團的成功。董事會致力於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審批年度發展計劃及預算；監察財務及營運表現；審查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監督及管控管理層的表現及決定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董事會授權管理層處理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和運作。董事會定期檢討轉授的職能，確保配合本集團的需要。對於須經董事會批准的事宜，董事會會給予管理層清晰指示，再由管理層代表本集團作出決策。

於本報告期內，董事會已審閱及討論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並對企業管治政策的成效感到滿意。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辭退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七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不時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挑選董事候選人時主要考慮其性格、資歷及經驗是否適合本集團的業務運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有特定任期，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其任期載於本報告「董事會報告書－董事的服務合約」一節。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如有任何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變動，須在實際可行之情況下盡快通知本公司，並須向本公司提交確認彼等符合獨立性的周年確認書。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每年股東周年大會上，年內獲委任之董事將退任董事職務，並符合資格且願意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董事及行政人員的責任保險

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守則條文C.1.8已購買就針對董事及行政人員的法律訴訟的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

入職簡報及持續專業發展

新委任董事將獲發指引及參考資料，以便其熟識本集團的業務運作及董事會的政策。

為鼓勵全體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致力於安排及資助適當的培訓。本公司亦不時向各董事提供上市規則、有關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以及本集團的管治政策的最新發展，確保董事充分知悉彼等的職責。全體董事亦明白持續專業發展的重要性，並承諾參與任何合適的培訓課程，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與技能。

按董事提供的記錄，全體現任董事均已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課程，例如培訓、工作坊、研討會、會議及其他持續發展課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吳紹豪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水榮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及鍾穎怡女士組成。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及職能包括就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董事會，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就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的職權和責任載於書面職權範圍內，並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於本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已（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薪酬政策、評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以及其薪酬待遇。

本報告期內，曾舉行一次會議，每位委員會成員出席情況的記錄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陳羸先生（主席）（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辭任）	0/1
吳紹豪先生	1/1
馬志堅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辭任）	1/1
鍾水榮先生（主席）（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	不適用
鍾穎怡女士（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一日獲委任）	不適用

提名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吳紹豪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穎怡女士及馬有恒先生組成。提名委員會的職責及職能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以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以書面訂明具體職權範圍，清楚說明委員會的職權和責任。提名委員會的職權和責任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已審閱董事會的現存架構、組成及多元化性，並已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亦已審閱為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設定的目標。

由於董事會由來自不同背景的成員組成，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具有多樣化之視野，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標準及適合本集團的要求，即按適合本公司業務的董事技能及經驗釐定。此外，提名委員會亦已評估年內退任董事的表現。

本報告期內，曾舉行一次會議，每位委員會成員出席情況的記錄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吳紹豪先生（主席）	1/1
左世康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辭任）	1/1
馬志堅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辭任）	1/1
鍾穎怡女士（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一日獲委任）	不適用
馬有恒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	不適用

董事會提名政策

本公司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採納提名政策，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該政策為提名委員會制定書面指引，以物色合資格出任董事會成員的合適人士，並參考已制定的標準就獲提名出任董事的人選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董事會對甄選及委任新董事負最終責任。

董事會已透過向提名委員會轉授其職權，竭力確保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的各董事在業務、財務及管理技能方面擁有對本集團的業務至關重要的背景、經驗及知識，以確保董事會作出合理及周全的決策。各董事作為整體在本集團相關及重要領域具有相應的能力。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程序

提名委員會須定期或按需要評估董事會是否已出現或預期將出現任何空缺。

提名委員會採用多種方式物色董事候選人，包括透過董事會成員、管理層及專業獵頭公司之推薦。提名委員會根據董事資歷評估各董事候選人，包括現任董事及股東提名的候選人。各董事候選人將透過審閱履歷、面試及背景調查的方式按同一標準進行評估。提名委員會可酌情確定有關標準的相對權重，有關標準可因應董事會整體的組成、技能組合、年齡、性別及經驗（而非個別候選人）而變更，以使其具備符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多元化觀點。

甄選標準

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候選人是否具備增進或補充現任董事的技能、經驗及背景範圍的資歷、技能、經驗及性別多樣性，當中會考慮董事候選人是否具備最高的個人及專業道德及品格、獲提名人在自身領域取得的過往成就及能力，以及作出正確商業判斷的能力、可為現有董事會提供補充的技能、協助及支持管理層並對本公司的成功作出重大貢獻的能力，以及提名委員會可能認為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最佳利益的其他因素。

本公司須定期或按需要檢討及重新評估提名政策及其成效。

審核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有恒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鍾穎怡女士及鍾水榮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及給予董事會建議及評論。審核委員會以書面訂明具體職權範圍，清楚說明委員會的職權和責任，並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已討論及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及末期業績及若干其他事宜。本公司亦於該等會議討論內部監控的成效。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檢討中期報告、年度報告、本集團的中期業績及末期業績。審核委員會已註意到獨立核數師報告所呈報之可能令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嚴重存疑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在外聘核數師的甄選、聘任、辭任或解聘方面並無意見分歧。

本報告期內，曾舉行兩次會議，每位委員會成員出席情況的記錄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左世康先生（主席）（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辭任）	2/2
陳羸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辭任）	1/2
馬志堅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辭任）	2/2
馬有恒先生（主席）（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	不適用
鍾穎怡女士（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一日獲委任）	不適用
鍾水榮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	不適用

投資及合規委員會

投資及合規委員會（「投資及合規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成立，並訂明具體書面職權範圍。

於本報告日期，投資及合規委員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吳紹豪先生（投資及合規委員會主席）及吳聯韜先生以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有恒先生組成。投資及合規委員會的職責及職能包括審閱、評估有利於本公司長遠發展的投資項目（包括併購、合營及股權投資），並就主要投資及融資解決方案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研究主要資本投資及可能對本公司發展產生影響的其他重大投資事宜，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監督董事會正式批准的上述事宜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的執行情況，就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及相關規則及規例的合規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及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投資及合規委員會的職權和責任載於書面職權範圍內，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報告期內，投資及合規委員會已（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就本公司長遠發展進行的投資項目及融資解決方案，並就可能對本公司發展產生影響的重大投資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其亦就合規事宜及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本報告期內，曾舉行兩次會議，每位委員會成員出席情況的記錄如下：

投資及合規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吳紹豪先生（主席）	2/2
吳聯韜先生	2/2
左世康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辭任）	2/2
馬有恒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	不適用

核數師酬金

於年內，本公司委聘永拓富信為外聘核數師。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已付或應付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包括審核服務費用為港幣1,300,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74,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1,500,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80,000元））。

外聘核數師就本報告期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載於第37頁至第139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董事會知悉可能會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之重大不確定因素。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310,936,000百萬元，並且累計虧絀人民幣257,828,000百萬元。

誠如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三日的公告所載，本公司與貸款協議（「原協議」）中本金約人民幣116,000,000元之若干銀行訂立貸款重組協議（「該協議」），據此，該等銀行同意重組彼等各自之銀行貸款本金為延長銀團貸款，為期5年。根據該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該等銀行同意不會就違反原協議之條款而對本公司展開或繼續進行任何法律訴訟。



此外，董事已採取措施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該等措施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措施：(i)本集團繼續採取積極計劃及措施，透過各種渠道控制營運及行政成本，其中包括但不限於(i)生產及人力資源優化及調整；(ii)重組各分部架構及與供應商、客戶及銀行等保持密切溝通；(iii)致力招攬新客戶及開拓海外市場以支持本集團主要業務之持續發展；及(iv)控制資本開支等；以及(ii)本集團正積極就各家銀行、其他金融機構、第三方及關聯方進行協商，以為本集團籌集短期或長期融資。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集團設立在整個基礎風險控制程序中起作用的風險管理信息及通訊渠道；及連接不同層次的報告系統、各部門與操作單位，確保信息及時、準確及完整的傳遞，為監控及改進風險管理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本集團不同部門及業務單位定期視察及檢查其各自風險管理程序，以找出缺點並盡可能糾正該局面。其視察及檢查報告及時交付予本集團風險管理部門。

董事會確認其須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負責，以及有責任檢討該等系統的成效。該等系統乃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集團亦已就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制定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當中業務單位須向行政總裁報告任何潛在內幕消息。行政總裁在考慮是否須作出任何披露時，須遵循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所刊發內幕消息披露指引，並在有需要時尋求法律意見。

董事會全權負責評估及釐定本公司為達成策略性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建立和維持合適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進一步認為，(i)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包括本集團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並無重大問題；及(ii)本集團具適當資格及經驗的員工以及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報告職能的資源均屬充裕，且已於本報告期提供足夠的培訓課程。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具有以下原則、特點及程序：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的原則

風險管理是一套根據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而定立的先進管理技術，需要由本公司的董事會、管理層及員工共同參與。這是一個可應用於本公司策略性發展規劃的風險管理程序，其內部運作的各個程序及功能可識別或對本公司產生潛在影響的事項並在其風險偏好範圍內管理風險，繼而為本公司實現業務目標提供合理的保證。

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目標為：

- (1) 識別或對本集團造成潛在影響的事項並在其風險偏好範圍內管理風險；及
- (2) 為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實現本公司的業務目標提供合理的保證，包括但不限於：以具效率及效益的方式動用資源；避免資產流失；維持信息的可靠性與整體性；及確保與政策、計劃、程式、法律法規相互一致。

風險管理的特點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可分為下列四個部分：

- (1) 辨識風險：審核委員會將監督本公司管理層以辨識不確定因素並決定該等風險的程度。
- (2) 風險評估：審核委員會從長遠角度辨識風險並評估不同的風險參數，同時就此分析所收集的相關資料。審核委員會將就相關風險提請管理層注意。
- (3) 各業務分部內部監控的關鍵風險控制點：本公司根據其他內部監控系統進行風險管理，並嚴格遵循各業務分部的內部監控制度，落實各風險控制點的措施。
- (4) 會計監控：本公司嚴格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企業會計準則及本公司主要會計政策，以確保其資產的安全完整，並真實而中肯地反映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風險管理的程序

董事會委派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效能。審核委員會與本集團內部審核部門根據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的內部審核計劃共同進行內部審核工作。本集團的內部審核部門就審核委員會要求的任何糾正措施報告研究結果及建議。審核委員會審閱內部審核部門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定期檢查所遞交的報告。董事會每年至少對任何有關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事宜進行一次討論及評估，時間跨度涵蓋上一財政年度期間，或倘年內進行一次以上的審閱，則為較短期間。

本公司指示其政策研究專員識別政策變動的趨勢，旨在將政策對本集團業務帶來的政治影響降至最低。本公司亦將對法律、法規及行業標準進行研究，以預測潛在變動及在需要時諮詢相關專家。

於本報告期，本公司已委任一名獨立顧問審查包括財務及營運監控在內的重重大監控方面，旨在減低本集團的整體業務及營運風險。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報告已呈交審核委員會審閱，且有關審閱結果及建議已於各委員會會議上討論。經考慮獨立顧問進行的審閱結果後，審核委員會認為，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制度及內部審核職能均行之有效，並於各重大方面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2.1條的規定。

機密信息的內部監控

本公司已設立披露政策，為董事、行政人員、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在處理機密資料、監管信息披露及回應查詢方面提供全面的指引。

董事及核數師對財務報表所負的責任

全體董事明白彼等對編製本報告期的財務報表應負的責任。本公司核數師知悉其於本報告期財務報表的核數師報告中的申報責任。董事已注意到獨立核數師報告所呈報之可能令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嚴重存疑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董事已實施若干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並就延遲償還若干款項予金融機構採取補救措施。綜合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公司秘書

錢盈盈女士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一日起生效。於本報告期內，公司秘書已接受超過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特別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於遞交要求當日持有本公司已繳足股本（附有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一名或多名股東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要求應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以要求董事會就有關要求所列任何業務的交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大會須於遞交有關要求後2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於遞交有關要求後21日內未能召開該大會，提出要求者本人（彼等）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動議的程序

股東必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的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提交決議案。有關要求及程序已載於上文「股東召開特別大會」一段。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13條，除退任董事外，任何人士概無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競選董事職位，除非股東發出一份書面通知表明有意提名該人士競選董事職位，而該名人士亦發出一份書面通知表明願意參選，並將該等通知遞交至總辦事處或登記處，惟有關期間將不早於就該選舉而指定舉行的股東大會通告的寄發日期翌日開始及不遲於該股東大會日期前7日結束，而可給予致本公司的通告的期間的最短期限將為至少7日。

本公司公司秘書部及投資者關係部不時處理股東的電話及書面查詢。在適當情況下，股東的查詢及意見將轉交董事會及／或本公司相關委員會，以解答股東提問。

股東提名人士參選董事程序載於本公司網站。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通過多個渠道向股東提供有關本集團資料，該等渠道包括於本公司網站 (<https://hksummi.com/>) 刊載年報、中期報告、公告及通函。本公司網站亦載有本集團最新資料以及已刊發的文件。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方式透過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部，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疑慮，投資者關係部聯絡資料詳情如下：

投資者關係部

森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長沙灣

荔枝角道838號

勵豐中心

7樓702室

電郵：adminhk@hksummi.com

電話：(852) 3163 1000

傳真：(852) 3163 1122



派付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F.1.1條採納一項派付股息政策（「股息政策」），該政策為宣派及建議本公司股息派付制定了適當的程序。

經考慮本公司派付股息的能力（此將取決於（其中包括）其實際及預期財務業績、現金流量、總體業務狀況及策略、現時及未來的運營、法定、合約及監管限制等）後，本公司將向股東宣派及／或建議派付股息。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是否派付股息，惟須經股東批准（倘適用）。儘管董事會決定建議及派付股息，但派付股息的形式、頻率及金額將取決於本集團的營運及盈利、資本要求及盈餘、總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其他影響本集團的因素。除中期及／或末期股息外，董事會亦可能考慮不時宣派特別股息。

本公司應定期或按需審閱及重新評估股息政策及其有效性。

投資者關係

憲章文件

本公司於本報告期對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作出任何變動，現行版本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查閱。

提升企業管治水平

提升企業管治水平並非只為應用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亦為推動及發展具道德與健全的企業文化。本公司將按經驗、監管變動及發展，不斷檢討及於適當時改善現行常規。本公司亦歡迎股東提出任何意見及建議，以促進及改善本公司的透明度。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紹豪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永拓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YONGTUO FUSON CPA LIMITED

致森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不發表意見

吾等已獲委聘審核列載於第40頁至第139頁森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並無對 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由於吾等報告內「不發表意見之基準」一節所述之重大事宜,吾等無法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形成審核意見。在所有其他方面,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不發表意見之基準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a)所述,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貴集團產生虧損人民幣39,816,000元,而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310,936,000元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東權益虧絀為人民幣257,828,000元。此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借款及公司債券為人民幣299,966,000元。其中,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為數人民幣241,628,000元之借款及公司債券將須於一年內到期償還。

此等狀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a)所述的其他事項均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而此等因素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

貴公司董事(「董事」)已實施若干計劃及措施以改善 貴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減輕流動資金壓力,並改善 貴集團的財務狀況,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a)。



不發表意見之基準 (續)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須視乎該等計劃及措施的結果而定，而有關結果受多項不確定因素影響，包括：

- (i) 成功執行及完成業務及營運重組計劃（定義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a)）；
- (ii) 成功執行及完成融資計劃（定義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a)）；及
- (iii) 成功產生營運現金流量，並獲得其他融資來源，以就結付其現有財務責任、承擔以及未來營運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以及就 貴集團的營運維持充足的現金流量。

倘 貴集團未能達成上述計劃及措施，其未必可達致持續經營，而 貴集團亦須作出調整以將其資產之賬面值撇減至其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額外負債作出撥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此等調整的影響並無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可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情況的綜合財務報表，而董事所釐定的該等內部監控須確保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終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之責任為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對 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核，並發出核數師報告。本報告乃按照吾等所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 閣下報告，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然而，由於吾等之報告內不發表意見之基準一節內提述之事宜，吾等無法取得充足及適當之審核憑據作為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出審核意見之依據。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且吾等已遵照守則履行吾等其他道德責任。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李恩輝。

永拓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李恩輝

執業證書編號：P06078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30,172	111,168
銷售成本		(22,994)	(106,937)
毛利		7,178	4,231
其他收入(開支)淨額	8	25,297	3,794
其他經營開支		(1,583)	(36)
銷售及分銷開支		(4,536)	(4,072)
行政開支		(42,323)	(41,720)
公允值變動	10	-	13,676
減值虧損撥回	10	1,500	6,100
融資成本	9	(26,599)	(30,491)
除稅前虧損	10	(41,066)	(48,518)
所得稅抵免	11	1,250	-
年內虧損		(39,816)	(48,51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異		18,564	31,43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21,252)	(17,081)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39,807)	(48,360)
— 非控股權益		(9)	(158)
		(39,816)	(48,518)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1,243)	(16,923)
— 非控股權益		(9)	(158)
		(21,252)	(17,081)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5	(1.74)	(2.8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91,901	124,347
使用權資產	17	19,494	21,370
		111,395	145,717
流動資產			
存貨	19	6,013	5,65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21,085	22,1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5,420	3,770
		32,518	31,56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100,847	52,802
借款	23	160,205	202,167
租賃負債	17	979	163
公司債券	24	81,423	39,569
衍生金融工具	25	-	-
		343,454	294,701
流動負債淨額		(310,936)	(263,13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99,541)	(117,417)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6	-	1,250
借款	23	23,059	57,291
租賃負債	17	116	657
公司債券	24	35,279	60,128
可換股債券	27	-	-
		58,454	119,326
		(257,995)	(236,74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19,341	19,341
儲備	29	(277,169)	(255,9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絀		(257,828)	(236,585)
非控股權益		(167)	(158)
		(257,995)	(236,743)

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第40頁至第139頁所載綜合財務報表：

吳紹豪
董事

吳聯韜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隨附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一部分，應一併閱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a))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b))	根據股份獎勵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d))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e))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劃持有 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c))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	11,610	453,671	90,300	(11,159)	38,810	(65,648)	(848,491)	(330,907)	-	(330,907)
年內虧損	-	-	-	-	-	-	(48,360)	(48,360)	(158)	(48,51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一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31,437	-	31,437	-	31,437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31,437	(48,360)	(16,923)	(158)	(17,081)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14,906)	11,159	-	-	3,747	-	-	-
於轉換可換股債券時發行股份 (見附註27)	3,275	46,234	-	-	-	-	-	49,509	-	49,509
於行使認股權證時發行股份 (見附註25(i))	2,230	32,794	-	-	-	-	-	35,024	-	35,024
發行股份	2,226	24,486	-	-	-	-	-	26,712	-	26,712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	19,341	557,185	75,394	-	38,810	(34,211)	(893,104)	(236,585)	(158)	(236,743)
年內虧損	-	-	-	-	-	-	(39,807)	(39,807)	(9)	(39,81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一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18,564	-	18,564	-	18,564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18,564	(39,807)	(21,243)	(9)	(21,252)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19,341	557,185	75,394	-	38,810	(15,647)	(932,911)	(257,828)	(167)	(257,99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營運活動		
除稅前虧損	(41,066)	(48,518)
對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186	19,098
使用權資產折舊	689	759
撥回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500)	(6,100)
(撥回)存貨確認之減值虧損	(6,148)	8,078
融資成本	26,599	30,491
銀行利息收入	-*	(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收益	(18,355)	(24)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4	-
公允值變動	-	(13,676)
營運資金變動前營運現金流量	(21,531)	(9,941)
存貨減少	5,794	2,08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568)	(5,50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4,414	(7,269)
營運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7,109	(20,627)
已付所得稅	-	(2)
營運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7,109	(20,629)
投資活動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所得款項	39,079	188
已收銀行利息收入	-*	4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158)	(51)
存放抵押保證金	-	(8,275)
提取抵押保證金	2,621	47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8,542	(8,04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償還借款	(118,494)	(102,781)
(償還董事款項)董事墊款	42,589	(29,892)
已付利息	(12,435)	(7,263)
償還租賃負債	(196)	(177)
於行使認股權證時發行新股份之所得款項	-	35,014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	26,713
新增借款	38,450	99,28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0,086)	20,8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4,435)	(7,777)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70	6,842
外幣匯率變更影響	6,085	4,705
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代表	5,420	3,770

* 少於人民幣1,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森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瑞爾控股有限公司(「瑞爾」)。本公司的最終控股方為吳紹豪先生(「吳先生」)(「控股股東」),而吳先生亦為本公司的主席兼執行董事。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中披露。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擔任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活動載於附註39。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從事以下主要業務:(1)製造及銷售冷凍濃縮橙汁(「冷凍濃縮橙汁」)及其他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冷凍濃縮橙汁及其他相關產品業務」);及(2)製造及銷售森美100%鮮榨橙汁(「森美鮮榨橙汁」)及其他產品(「製造及銷售森美鮮榨橙汁及其他產品業務」)。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幣(「港幣」),而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由於本集團的業務經營主要在中國進行,因此董事(「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乃屬適宜。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a) 持續經營評估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人民幣39,81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8,518,000元),而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310,93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63,134,000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東權益虧絀為人民幣257,82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36,585,000元)。此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款及公司債券為人民幣299,96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59,155,000元)。其中,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為數人民幣241,62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41,736,000元)的借款及公司債券將須於一年內到期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續)

(a) 持續經營評估 (續)

上述條件表明存在可導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之重大不確定因素。考慮到有關情況，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財務資源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運作時，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現金流及表現及其可得融資來源。已採取若干計劃及措施以減輕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i) 本集團繼續積極採取計劃及措施以透過不同渠道控制營運及行政成本，包括但不限於(i)改良及調整生產及人力資源；(ii)重整各分部的架構及與供應商、客戶及銀行等維持密切溝通；(iii)致力物色新客戶及開拓海外市場以支持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持續發展；及(iv)降低資本開支等（「業務及營運重組計劃」）；及
- (ii) 本集團仍積極與各間銀行、其他金融機構、第三方及關聯方進行磋商，以重續其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的現有借款及公司債券，並為本集團籌集短期及／或長期資金，致使本集團將能履行所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到期的財務責任（「融資計劃」）。

董事已審視本公司管理層所編製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涵蓋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起計最少十二個月期間。彼等認為，經計及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其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之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續)

(a) 持續經營評估 (續)

儘管如上文所述，本公司管理層能否按上文所述達成其計劃及措施有重大不確定因素。本集團能否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運作將視乎本集團能否透過以下各項產生充分融資及營運現金流量：

- (i) 成功執行及完成業務及營運重組計劃；
- (ii) 成功執行及完成融資計劃；及
- (iii) 成功產生營運現金流量，並獲得其他融資來源，以就結付其現有財務責任、承擔以及未來營運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以及就本集團的營運維持充足的現金流量。

倘本集團未能達成上述計劃及措施，其可能無法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並須作調整以撇減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為任何可能產生的其他負債計提撥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b) 有關向胡明月女士發行的個別認股權證股份之事件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二零二二年八月二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的公告所載，(其中包括)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七日或前後，胡明月女士(「胡女士」)，彼過往曾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二日起擔任本公司的副行政總裁，以及曾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期間擔任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向本公司發出通知，確認彼有意行使彼獲發行的120,784,960股股份的認股權證(「個別認股權證」，定義見附註24(ii))附帶的認購權，而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八日(「認股權證股份認購日期」)向胡女士發行120,784,960股股份(「個別認股權證股份」，定義見附註24(ii))。此外，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合共約港幣21,395,000元的款項(「應收認股權證代價」)仍未結清(「該事件」)。

因此，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董事會成立獨立調查委員會(「獨立調查委員會」)，而該獨立調查委員會已委聘獨立外聘專業顧問致同諮詢服務有限公司(「致同」)對該事件進行獨立調查(「調查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續)

(b) 有關向胡明月女士發行的個別認股權證股份之事件 (續)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獨立調查委員會收到致同發出的調查報告（「致同報告」），當中提請董事會注意若干事宜：

- (i) 誠如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的公告所載，本公司披露，由於個別認股權證的認購及行使，胡女士結欠本公司的未結清款項約為港幣21,395,000元。致同已檢查銀行記錄以及本公司的會計及財務記錄，並彙報實際未結清的應收認股權證代價約為港幣18,963,000元，而非港幣21,395,000元；及
- (ii) 應收認股權證代價約港幣18,963,000元於批准刊發致同報告當日仍未結清。

經諮詢本公司的開曼群島法律顧問後，本公司董事認為：(i)董事會已根據認股權證認購協議以及認股權證的條款及條件正式授權向胡女士發行及配發個別認股權證股份；(ii)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公司法」）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項下並未禁止向胡女士發行未繳足股款的認股權證股份；及(iii)向胡女士發行個別認股權證股份已根據公司法第40條記錄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因此，即使應收認股權證代價約港幣18,963,000元仍未結清，個別認股權證股份仍作為未繳足股款股份而獲有效發行。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吳先生已向公司表示承擔未結清的應收認股權證代價約港幣18,963,000元，自認股權證股份認購日期起生效。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提交傳訊令狀，要求胡女士償還胡女士根據認股權證認購協議到期結欠本公司的款項約港幣21,395,000元（即未結清的應收認股權證代價）。

根據自內部及外部調查獲得的資料、吳先生所作確認以及上文所述的其他事宜，並考慮到相關會計準則的要求，本公司董事認為，除將予產生的法律費用外，本公司將不會因該事件而蒙受任何重大損失，因此，該事件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董事會認為，致同報告所發現的問題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並無任何影響，以及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亦無任何重大影響，不久的將來亦是如此。

應收認股權證代價約港幣18,963,000元的詳情於附註20(iv)進一步載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下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有關修訂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的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此外，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頒佈的議程決定，當中澄清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實體應計入「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的成本。

董事認為，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新修訂

於授權刊發此等財務報表當日，本集團並未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的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單一交易所產生與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	虧損性合約－履約成本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所有該等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於可見未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按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如資料被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的決策，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除若干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允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詳情見下文載列的會計政策。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為換取貨品及服務而提供的代價公允值計算。

公允值是指在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而不論價格為直接可觀察或使用另一估值技術估計得出。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時，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特徵。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允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值類似但並非公允值之計量（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所用之使用價值）除外。

非金融資產公允值的計量則參考市場參與者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最高及最佳效用，或將該資產售予另一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最高及最佳效用的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的能力。

就按公允值交易的金融工具以及往後期間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值之估值方法而言，校準估值方法以使初步確認時的估值方法結果與交易價格相同。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此外，就財務呈報而言，公允值計量根據公允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允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第二或第三層，詳情如下：

- 第一層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期就相同的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可取得的報價（未調整）；
- 第二層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不包括第一層報價）；及
- 第三層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取得控制權：

- 擁有權力支配被投資公司；
- 因參與被投資公司業務而產生可變回報承擔或權利；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列有關控制權的三個元素中一項或及多項有變，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公司。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喪失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當日止，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均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部分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如有需要，將調整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部的資產與負債、權益、收益、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綜合基準 (續)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的權益分開列示，代表其持有人有權在清算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之淨資產的現有所有者權益。

客戶合約收入

確認收入旨在描述以反映實體預期就向客戶提供承諾貨品及服務而有權換取之代價的金額向客戶轉讓該等貨品或服務。具體而言，本集團使用五步法確認收入：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本集團達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

本集團於（或隨）履行履約責任時（即相關特定履約責任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已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批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倘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控制權隨著時間轉移，則收入會按一段時間內已完成的相關履約責任之進度進行確認：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享有強制執行權，以收回至今已履約部分之款項。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時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本集團已轉移予客戶的貨品或服務換取代價的權利，而該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合約資產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經過一段時間後即須支付該代價。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客戶合約收入 (續)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的責任，而本集團就此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代價金額已到期）。

與同一份合約相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列。

主體對代理

倘另一方向客戶提供商品或服務，本集團會釐定其承諾性質是否為其本身提供特定商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主體），或安排另一方提供該等商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代理）的履約責任。

倘本集團於向客戶轉移特定商品或服務前控制該商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主體。

倘本集團的履約責任為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的商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代理。在此情況下，在將商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之前，本集團不控制另一方提供的指定商品或服務。當本集團為代理時，應就為換取安排另一方提供的指定商品或服務預期有權獲得的任何收費或佣金的金額確認入。

貨品銷售

買賣貨品及商品的收入於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之時間點（通常為交付產品之時）確認。

租賃

租賃之定義

倘合約讓渡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用途的權利以換取代價，則合約為或包括租賃。

就因業務合併訂立或修訂或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會於開始、修訂日期或收購日期（倘適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括租賃。除非該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獲改動，否則不會重新進行評估。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分配代價予合約不同部分

就包括租賃部分及一個或以上的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的合約而言，除非有關分配無法可靠地作出，否則本集團會根據租賃部分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獨立價格總額，將合約代價分配予各租賃部分，其中包括收購具有租賃土地及非租賃樓宇部分的物業的控制權權益的合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就租期為開始日期起計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括購買權的辦公室物業租賃豁免確認短期租賃。短期租賃的租賃款項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或其他有系統的方法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款項，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將就解散及移除相關資產、復原所處地點或將相關資產復原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之狀況而產生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調整。

本集團合理地確定可於租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擁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使用年期結束時折舊。

否則，使用權資產於估計使用年期及租期內兩者之較短者按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付的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允值計量。初步確認時對公允值的調整被視作額外租賃款項，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並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並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隱含利率不易釐定，則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 (包括實質固定付款) 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取決於一項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 (於開始日期按該指數或比率初次計量)；
- 剩餘價值擔保下預期由本集團支付之金額；
- 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予行使的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及
- 倘租期反映本集團會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則包括終止租賃而支付之罰款。

於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根據利息增長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單獨項目。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 (外幣) 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確認。於本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允值入賬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值當日的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過往成本以外幣計算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即人民幣)。收入及開支項目則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如有)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儲備項下的權益累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一段長時間方能達致其原定用途或出售者)而直接產生的借款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的大部分已可作其原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政府資助金

除非能合理確定本集團將符合資助金附帶條件及將會收取有關資助金，否則政府資助金不予確認。

政府資助金乃於本集團確認資助金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為開支期間，按系統化基準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以本集團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的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資助金，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可使用年期內按系統化及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

為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為本集團即時財務援助而應收且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政府資助金，於應收期間在損益確認。有關資助金於「其他收益」項下呈列。

退休福利成本

向界定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包括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於僱員提供服務並可享有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於僱員提供服務時預期將支付的未折現福利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乃按開支確認，除非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在資產成本納入福利。

負債乃就僱員累計的福利(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於扣除已付任何金額後予以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作出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乃於授出日期按權益工具的公允值計量。

於授出日期釐定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之公允值（不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乃根據本集團對最終歸屬股權工具的估計，於歸屬期內按直線法支銷，並在權益（資本儲備）內計入相應增額。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根據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預期歸屬股權工具的估計數目。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將於損益內確認，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的估計，並相應調整資本儲備。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過往於資本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則過往於資本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保留利潤或累計虧損（倘適用）。

當授出股份歸屬時，先前於資本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重新購入的本身股本工具（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按成本確認並從權益中扣減。概無就購買、銷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本身股本工具於利潤或虧損中確認收益或虧損。賬面值與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權益中確認。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時，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由受託人持有的股份數目將與相應數目的已發行股本抵銷。

當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從公開市場購買本公司之股份時，已付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遞增成本）乃作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呈列，並自權益總額扣除。本集團並無就本公司本身股份交易確認收益或虧損。

已獲得服務之公允值參考已授出股份獎勵於授出日期之公允值釐定，於歸屬期內按直線法支銷，權益（為股份獎勵儲備持有之股份）亦會相應增加。當受託人於歸屬時將本公司之已授出股份轉移予承授人時，所歸屬之已授出股份之相關成本從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撥回。據此，所歸屬之已授出股份之相關費用從為股份獎勵儲備持有之股份撥回。該股份轉移產生之差額於保留利潤扣除／記入。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對預期最終歸屬獎勵股份數目之估計。修訂估計之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並對為股份獎勵儲備持有之股份作出相應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為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利潤計算。由於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以及永久毋須課稅或扣稅的項目，應課稅利潤有別於除稅前利潤／虧損。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上已實施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採用的相應稅基兩者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於應課稅利潤可能用於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時確認。若因於一項既不影響應課稅利潤亦不影響會計利潤的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的初步確認（因業務合併除外）而產生的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暫時差額產生自商譽的初步確認，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就與於附屬公司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可控制該暫時差額的撥回，而該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自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使用暫時差額的利益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各個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用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該稅率的基準乃根據於本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

遞延稅項負債與資產的計量反映按照本集團於本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稅務結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與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在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在權益確認。倘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乃因初步就業務合併入賬而產生，其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中。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屬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有形資產，按成本減隨後累計折舊及隨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建設過程中用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物業按成本扣除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的借款成本。有關物業於完成及可用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該等資產的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於資產可用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折舊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分配資產成本減其剩餘價值後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均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影響則按前瞻基準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效益時終止確認。因出售或棄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算，並於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檢討其具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上述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減值虧損之跡象，則會估計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之程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個別估計。倘若不大可能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時，倘可設立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則公司資產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內可設立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可收回金額按公司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進行比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 (續)

可收回金額乃公允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除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現值，該貼現率反映市場當時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獨有風險（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未被調整）。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將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對於無法按合理一致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本集團會將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包括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的賬面值）與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首先分配至調低任何商譽之賬面值（如適用），然後再基於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項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之賬面值不得調低至低於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與零三者中之最高者。原已分配至資產之減值虧損金額按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其他資產比例分配。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的修訂後估計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能超過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減值虧損而應確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會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為存貨估計售價減完成時所有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進行銷售所必要的成本包括銷售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及本集團進行銷售必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

撥備

撥備於本集團由於過往事件而產生當前法定或推定責任時確認，而本集團可能須解決有關責任及能夠可靠地估計有關責任金額。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乃於本報告期末對解決當前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並計及有關責任所涉及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倘撥備以估計用於解決當前責任的現金流量計算，其賬面值則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貨幣時間值的影響屬重大）。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該工具的合約條文訂約方時確認。所有以常規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入賬及終止確認。常規買賣指須於市場規例或慣例所定時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值計量，惟產生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值內扣除（如適用）。收購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分配相關期間的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於初步確認時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期可使用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確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款項（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及貼現）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源自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的利息／股息收入呈列為收入。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準則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值計量，而任何公允值收益或虧損均於損益內確認。於損益內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就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且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下。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乃使用實際利息法確認利息收入。利息收入乃透過對一項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一報告期起，利息收入乃透過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出現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開始起利息收入乃透過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其受限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減值。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起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期使用年期內發生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本集團經常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個別評估（就具有重大結餘的債務人而言）及／或使用具有適當分組的撥備矩陣而進行集體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於此情況下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步確認起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進行比較。於作出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持的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而獲得之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的顯著惡化，例如信貸息差或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增加；
- 預期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動。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當合約付款已逾期超過30日，則本集團均假定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起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具有合理及可支持的資料說明其他情況。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倘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釐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假設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起並無大幅增加。倘i)債務工具違約風險偏低，ii)借款人有強大能力於近期滿足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iii)較長期的經濟及業務狀況的不利變動可能但未必一定會削弱借款人達成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則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會被釐定為偏低。當債務工具的內部或外部信貸評級為「投資級別」（按照全球公認的釋義），則本集團會視該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偏低。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的標準之效益，且修訂標準（如適當）來確保標準能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ii)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在內部制訂或得自外界來源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還款（未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時發生。

儘管存在上述定義，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即屬違約發生，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支持的資料表示按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恰當則作別論。

(iii) 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在一項或以上事件（對該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發生時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遭遇重大財政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財政困難的經濟或合約理由而向借款人批出貸款人不會另行考慮的優惠；
- (d)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因出現財政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處於嚴重財政困難及無實際收回可能時（例如對手方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本集團撤銷金融資產；或倘為貿易應收款項，則於款項逾期超過兩年時撤銷（以較早發生者為準）。經考慮法律意見後（倘合適），遭撤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須按本集團收回程序進行強制執行活動。撤銷構成取消確認事項。任何其後收回在損益中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v)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時虧損程度）及違約時風險暴露之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之評估乃基於歷史數據按前瞻性資料作調整。預期信貸虧損之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之數額，其乃根據加權之相應違約風險而確定。本集團使用可行權宜方法，運用撥備矩陣估計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當中考慮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並就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按初步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貼現）。

倘預期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計量或迎合個別工具水平證據未必存在的情況，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歸類：

- 金融工具性質（即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單獨評估）；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倘有）。

歸類工作經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各組別成份繼續共同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性。

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總額計算，惟金融資產為信貸減值的情況除外，於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通過調整賬面值於損益內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但貿易應收款項的相關調整則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僅當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轉移該金融資產及其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既無轉移亦無保留已轉讓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所轉讓資產，本集團將確認於該資產之保留權益及可能須支付之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仍保留已轉移金融資產的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將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貸。

當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該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負債及股本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債務及股本工具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與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實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於實體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後確認。

永久性工具（不包括本集團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合約責任或本集團可全權酌情無限期延遲支付分派及贖回本金金額）分類為股本工具。

購回之本公司自身股本工具直接於股本確認及扣減。概無就購入、銷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有之股本工具而於損益確認收益或虧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 (續)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則該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

倘符合以下條件，金融負債在初步確認時可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

- 該指定消除或顯著減少可能出現的計量或確認的不一致情況；或
- 該金融負債屬於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兼具）的一部分，且本集團按照訂定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值為基礎對此等組合進行管理和業績評價，並在本集團內部以此為基礎予以報告；或
- 該金融負債屬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合約的一部分，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整個合併合約被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

對於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導致的金融負債公允值變動金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除非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產生或擴大損益中的會計錯配。就含有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金融負債（例如可換股債券及公司債券）而言，於釐定於其他全面收益所呈列款項時，撇除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允值變動。金融負債信貸風險導致之公允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且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在終止確認金融負債時轉撥至保留利潤或累積虧損。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借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公司債券及租賃負債）後續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可轉換債券

並非以定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目的本集團自身股本工具的方式結算的換股選擇權，為換股選擇權衍生工具。

於發行日期，債務部分及衍生部分均按公允值確認。於後續期間，可換股債券的債務部分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列賬，而衍生部分按公允值計量，其公允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

與發行可轉換債券相關的交易費用，在債務和衍生部分之間按照其相對公允值進行分攤。與衍生部分相關的交易費用即時於損益扣除。與債務部分相關的交易費用計入債務部分的賬面值，並按實際利率法於可轉換債券的期間內進行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 (續)

金融負債之終止確認/重大修訂

當且僅當本集團責任獲免除、取消或屆滿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將與貸款人就條款有重大差異的金融負債進行的交換入賬列作取消原金融負債及確認新金融負債。對現有金融負債或其部分條款的重大修訂（無論是否歸因於本集團的財政困難）均入賬列作取消原金融負債及確認新金融負債。

本集團認為，倘根據新條款現金流量折現現值（包括任何已付費用減任何已收費用並使用原實際利率折現）與原金融負債剩餘現金流量折現現值相差至少10%，則有關條款存在重大差異。因此，此類債務工具的交換或條款的修訂會入賬列作取消，由此產生的任何成本或費用於取消時確認為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倘有關差額少於10%，則交換或修訂被視為非重大修訂。

當修訂可換股工具的合約條款時，考慮到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定性因素）後，經修訂條款將導致對原條款的重大修訂，則該等修訂入賬列作終止確認原金融負債並確認新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的公允值之間的差異（包括任何所承擔的負債及所確認的衍生部分）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負債之非重大修訂

對並無導致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之非重大修訂而言，有關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將按以金融負債原實際利率貼現之經修訂合約現金流量之現值計算。所產生之交易成本或費用乃調整至經修訂金融負債之賬面值，並於剩餘年內攤銷。對金融負債賬面值之任何調整均於修訂當日於損益內確認。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始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日期按公允值確認及隨後於本報告期末按其公允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 (續)

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混合合約的衍生工具 (包含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主體) 不會視為單獨的衍生工具。整個混合合約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值 (如適用) 分類及隨後進行計量。

倘嵌入非衍生主合約的衍生工具 (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 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 則被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其風險和特徵與主合約風險及特徵並無密切關係, 主合約不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

一般而言, 單一工具中獨立於主合約的多項嵌入衍生工具被視為單一複合嵌入衍生工具, 惟該等衍生工具面臨不同的風險且易於分拆及彼此獨立則除外。

認股權證

本公司所發行之將就換取固定數目本公司本身股本工具以固定金額現金以外之方式結算之認股權證為衍生金融工具。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之認股權證按於發行日期之公允值確認。公允值變動於其後期間透過損益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銀行現金。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文所界定的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關聯方

就此等財務報表而言，關聯方包括下列所界定之人士及實體：

- (a) 倘一名人士符合下列條件，則該名人士或其近親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公司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或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一間實體屬與本集團（報告實體）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其他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於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成員服務。



5. 主要會計判斷及不確定估計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4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就尚未能從其他來源取得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以過往經驗及認為有關的其他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集團持續檢討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估計修訂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確認，而倘有關修訂既影響當期，亦影響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作出的主要判斷

持續經營及流動資金

誠如附註2(a)所闡述，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並不包括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情況下所需作出的任何調整，原因為董事經計及附註2(a)所詳述之因素後信納，本集團來年仍可維持足夠的流動資金。董事亦認為，本集團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將擁有足夠資金來源以滿足未來的營運資金及其他撥款要求。

樓宇的法定業權

雖然本集團已支付樓宇的全額購買代價，本集團若干樓宇使用權如附註16所述並未獲相關政府機構授予正式業權。董事認為，該等樓宇欠缺正式業權並不損害本集團有關物業的價值。

不確定估計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本報告期末就未來和其他不確定估計的主要來源所作出的主要假設，該等假設可能存在足以致使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發生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估計減值

本集團定期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並倘資產的賬面值低於其可收回金額（以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市值）或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為準），本集團將會確認減值虧損。於釐定資產是否發生減值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是評估：是否有事件已發生或有任何指標可能影響資產價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5. 主要會計判斷及不確定估計的主要來源 (續)

不確定估計的主要來源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估計減值 (續)

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按公平原則進行具有約束力的類似資產出售交易所獲得的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去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而計算。倘該資產(或資產組別)並無具約束力的銷售協議或活躍市場,則管理層將參考最佳可得資料,以反映實體於本報告期末可取得的金額。在釐定使用價值方面,本集團評估繼續使用該資產及可使用年期終結時出售可帶來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釐定此等未來現金流量及貼現率需要估算及判斷。本集團根據若干假設(例如市場競爭及發展以及預期業務增長)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該等假設及估計變動或對資產可收回金額釐定造成重大影響。倘實際結果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額外的減值虧損(如有)。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就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確認的賬面值及累計減值虧損分別於附註16及17(i)披露。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按具有類似損失模式的應收賬款組別劃分的逾期記錄計算。此外,本集團使用實際權益法估計並非單獨使用撥備矩陣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按應收賬款組別劃分的應收賬款賬齡並經計及本集團過往違約率及無需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且有依據的前瞻性信息計算。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評估過往可觀察的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此外,就金額重大且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單獨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變動敏感。有關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於附註20及35披露。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管理層於本報告期末對逐個貨品進行存貨清單審閱。管理層主要根據最新的發票價格及目前市況以及製造及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估計該等項目的可變現淨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就本集團存貨確認的賬面淨值及累計減值虧損於附註19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6. 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分類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冷凍濃縮橙汁及其他相關產品以及森美鮮榨橙汁及其他產品，有關詳情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類別		
—銷售冷凍濃縮橙汁及其他相關產品	9,203	6,191
—銷售森美鮮榨橙汁及其他產品	20,969	104,977
總計	30,172	111,168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30,172	111,1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6. 收入 (續)

客戶合約收入分類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冷凍 濃縮橙汁及 其他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森美 鮮榨橙汁及 其他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類別			
— 冷凍濃縮橙汁	9,203	—	9,203
— 森美鮮榨橙汁	—	12,613	12,613
— 森美品牌產品	—	2,234	2,234
— 其他產品	—	6,122	6,122
總計	9,203	20,969	30,172
地區市場			
— 東南亞	—	6,122	6,122
— 中國內地	9,203	12,613	21,816
— 香港	—	2,234	2,234
	9,203	20,969	30,172
收入確認時間：			
— 於某一時間點	9,203	20,969	30,172
銷售渠道／客戶類型：			
— 食品飲料製造商	9,203	—	9,203
— 批發及分銷商	—	6,122	6,122
— 零售	—	13,502	13,502
— 餐廳	—	1,345	1,345
	9,203	20,969	30,1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6. 收入 (續)

客戶合約收入分類 (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冷凍 濃縮橙汁及 其他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森美 鮮榨橙汁及 其他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i>商品類別</i>			
— 冷凍濃縮橙汁	6,191	—	6,191
— 森美鮮榨橙汁	—	18,116	18,116
— 森美品牌產品	—	57,909	57,909
— 其他產品	—	28,952	28,952
總計	6,191	104,977	111,168
<i>地區市場</i>			
— 東南亞	—	86,861	86,861
— 中國內地	6,191	17,215	23,406
— 香港	—	901	901
	6,191	104,977	111,168
<i>收入確認時間：</i>			
— 於某一時間點	6,191	104,977	111,168
<i>銷售渠道／客戶類型：</i>			
— 食品飲料製造商	6,191	—	6,191
— 批發及分銷商	—	86,861	86,861
— 零售	—	17,748	17,748
— 餐廳	—	368	368
	6,191	104,977	111,168

銷售冷凍濃縮橙汁及其他相關產品

本集團向食品飲料製造商銷售冷凍濃縮橙汁及其他相關產品。收入乃於商品的控制權發生轉移時（即商品付運至客戶指定地點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6. 收入 (續)

客戶合約收入分類 (續)

銷售森美鮮榨橙汁及其他產品

本集團向(i)批發及分銷商；(ii)零售；及(iii)餐廳銷售森美鮮榨橙汁及其他產品。

就向批發及分銷商銷售森美鮮榨橙汁及其他產品而言，收入乃於商品的控制權發生轉移時（即商品付運至客戶指定地點時）確認。交付後，批發商及分銷商可全權決定分銷方式及商品的售價，於銷售商品時負有主要責任，並承擔與商品有關的過時及虧損風險。

就向零售及餐廳銷售森美鮮榨橙汁及其他產品而言，收入乃於商品付運至客戶及商品的控制權發生轉移時（即客戶購買商品的時間點）確認。

所有收入合約的期限均為一年或少於一年。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允許的情況下，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未予披露。

7. 營運分部

本集團根據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集團高層管理人員）呈報的資料釐定其營運分部，以作出策略決定及評估各營運分部的表現。由於各營運分部提供不同產品及需要不同的生產資料以制定不同的業務策略，故各分部分開管理。於確定本集團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合併主要營運決策者識別的營運分部。

本集團的業務分為兩個分部：(1)製造及銷售冷凍濃縮橙汁及其他相關產品業務分部；及(2)製造及銷售森美鮮榨橙汁業務及其他產品業務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7. 營運分部 (續)

以下為按可呈報及營運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入、業績、資產及負債分析：

分部收入及業績

	製造及 銷售冷凍 濃縮橙汁及 其他相關 產品業務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 銷售森美 鮮榨橙汁及 其他產品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 對外客戶銷售	9,203	20,969	30,172
— 分部間銷售	193	3,368	3,561
分部收入	9,396	24,337	33,733
分部間銷售			(3,561)
綜合收入			30,172
分部業績	5,249	(14,776)	(9,527)
未分配虧損			8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5,029)
融資成本			(26,599)
除稅前虧損			(41,0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7. 營運分部 (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續)

	製造及 銷售冷凍 濃縮橙汁及 其他相關 產品業務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 銷售森美 鮮榨橙汁及 其他產品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對外客戶銷售	6,191	104,977	111,168
—分部間銷售	1,208	4,085	5,293
分部收入	7,399	109,062	116,461
分部間銷售			(5,293)
綜合收入			111,168
分部業績	17,608	(38,004)	(20,396)
未分配虧損			(381)
公允值變動			13,67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0,926)
融資成本			(30,491)
除稅前虧損			(48,5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7. 營運分部 (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製造及 銷售冷凍 濃縮橙汁及 其他相關 產品業務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 銷售森美 鮮榨橙汁及 其他產品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89,525	40,041	129,56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4,347
總資產			143,913
分部負債	175,462	110,848	286,31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15,598
總負債			401,9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7. 營運分部 (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續)

	製造及 銷售冷凍 濃縮橙汁及 其他相關 產品業務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 銷售森美 鮮榨橙汁及 其他產品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70,845	83,096	153,94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3,343
總資產			177,284
分部負債	5,791	1,575	7,36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406,661
總負債			414,027

營運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4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的利潤(產生的虧損)，而無分配若干中央行政成本、董事酬金、若干其他收入、公允值變動以及融資成本。此為就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而言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計量。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各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分配至營運分部，惟集中管理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
- 所有負債分配至營運分部，惟集中管理的公司債券、若干租賃負債、借款、應付所得稅、遞延稅項負債及若干其他應付款項除外。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場價格收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7. 營運分部 (續) 其他分部資料

	製造及 銷售冷凍 濃縮橙汁及 其他相關 產品業務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 銷售森美 鮮榨橙汁及 其他 產品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時 計入的金額：				
折舊	6,744	11,971	160	18,875
添置非流動資產	3,088	510	–	3,598
就以下各項(撥回)已確認減值虧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500	–	1,500
– 存貨	(3,128)	(3,020)	–	(6,148)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 但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時 並無計入的金額：				
銀行利息收入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使用權資產的收益	18,355	–	–	18,355
融資成本	–	–	26,599	26,5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7. 營運分部(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製造及 銷售冷凍 濃縮橙汁及 其他相關 產品業務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 銷售森美 鮮榨橙汁及 其他 產品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時				
計入的金額：				
折舊	7,658	12,125	74	19,857
添置非流動資產	29	329	22	380
就以下各項(撥回)已確認減值虧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00)	(3,500)	—	(6,100)
— 存貨	2,675	5,403	—	8,078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				
但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時				
並無計入的金額：				
銀行利息收入	—	—	49	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4	20	—	24
融資成本	—	—	30,491	30,491

* 少於人民幣1,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7. 營運分部 (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香港及東南亞。

有關本集團來自對外客戶的收入資料乃按業務地點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及詳情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中國內地	21,816	23,406
香港	2,234	901
東南亞	6,122	86,861
	30,172	111,168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中國內地及東南亞	110,897	145,421
香港	498	296
	111,395	145,717

主要產品收入

來自本集團向對外客戶銷售主要產品的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冷凍濃縮橙汁及其他相關產品	9,203	6,191
銷售森美鮮榨橙汁及其他產品	20,969	104,977
	30,172	111,1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7. 營運分部 (續)

主要客戶資料

於相關年度貢獻本集團總銷售超過10%的客戶收入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C ¹	11,553	14,834
客戶D ²	3,349	12,464
客戶E ³	2,764	–
客戶A ^{4及5}	–	57,909
客戶B ^{2及5}	–	15,821

- ¹ 來自製造及銷售森美鮮榨橙汁及其他產品業務分部的收入。該客戶受本集團的一名董事控制並由其實益擁有。
- ² 來自製造及銷售森美鮮榨橙汁及其他產品業務分部的收入。該等客戶由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董事控制並由其實益擁有。
- ³ 來自製造及銷售冷凍濃縮橙汁及其他相關產品業務分部的收入。
- ⁴ 來自製造及銷售森美鮮榨橙汁及其他產品業務分部的收入。
- ⁵ 相應收入並無貢獻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8. 其他收入(開支)淨額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	49
政府資助金		
— 中國(見下文附註(i)及(ii))	7,313	2,396
— 香港(見下文附註(ii))	—	1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收益	18,355	24
其他	(371)	1,179
	25,297	3,794

* 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政府資助金約人民幣7,313,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396,000元)確認為其他年內收入，因為此政府資助金並無任何未達成條件或有關此項補助的或然事項。
- (ii)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就Covid-19相關補助確認政府資助金人民幣146,000元，其中人民幣115,000元與香港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有關及人民幣31,000元與香港政府提供的「遙距營商計劃」有關。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收到任何有關政府資助金。

9.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公司債券利息開支	17,380	14,406
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	—	3,767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開支	8,421	11,478
估算利息開支	737	788
租賃負債利息	61	52
	26,599	30,4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0.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是在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以下各項之公允值變動：		
— 認股權證(附註25(i))	—	8,897
— 可換股債券的可衍生部分(附註27)	—	4,779
公允值總變動	—	13,67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8,580	8,968
— 與表現掛鈎花紅	207	—
— 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	832	689
	9,619	9,657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撥回減值虧損	(1,500)	(6,10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包括：	22,994	106,937
— (撥回)就存貨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6,148)	8,078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186	19,098
— 使用權資產	689	759
折舊總額	18,875	19,857
其他：		
核數師酬金	1,074	1,280
匯兌虧損淨額	1,214	468
短期租賃開支	313	320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64	—



11. 所得稅抵免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附註26)	1,250	-
	1,250	-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就兩個年度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任何所得稅。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港幣2百萬元的利潤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港幣2百萬元的利潤將按16.5%的稅率徵稅。未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利潤將繼續以統一稅率16.5%徵稅。由於兩個年度並無產生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於兩個年度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根據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定及法規釐定的各適用稅率而定。

本集團的其他中國營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的適用所得稅率為25%。

由於兩個年度並無產生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抵免 (續)

兩個年度內本集團的馬來西亞業務按24%稅率就源自馬來西亞的估計應課稅利潤計算所得稅。

由於兩個年度並無產生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計提馬來西亞所得稅撥備。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確認遞延所得稅的稅項抵免人民幣1,250,000元（二零二一年：無），主要由於年內撥回與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派保留盈利有關的遞延稅項負債所致（見附註26）。

根據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年內所得稅與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41,066)	(48,518)
按國內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	(3,955)	(10,030)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755	6,070
不可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	(2,274)
不獲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200	6,234
撥回先前已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1,250)	–
所得稅抵免	(1,250)	–

遞延所得稅詳情載於附註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行政總裁		總計
	吳紹豪 (見下文 附註(i))	吳聯韜 (見下文 附註(i))	左世康 (見下文 附註(ii))	馬志堅 (見下文 附註(ii))	陳羸 (見下文 附註(ii))	胡明月 (見下文 附註(ii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董事就其個人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無論就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							
袍金	-	-	99	99	99	149	446
董事就其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的 管理事務有關的其他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	-	-	-	-	-	-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	-	-	-	-	-	-
酌情花紅及表現激勵款項	-	-	-	-	-	-	-
其他酬金	-	-	-	-	-	-	-
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	-	-	-	-	-	-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	-
	-	-	-	-	-	-	-
總酬金	-	-	99	99	99	149	4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行政總裁		總計
	吳紹豪	吳聯韜 (見下文 附註(i))	左世康 (見下文 附註(ii))	馬志堅 (見下文 附註(ii))	陳羸 (見下文 附註(ii))	胡明月 (見下文 附註(ii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董事就其個人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無論就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								
袍金	-	-	99	99	99	248	545	
董事就其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的 管理事務有關的其他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	-	-	-	-	-	-	
酌情花紅及表現激勵款項	-	-	-	-	-	-	-	
其他酬金	-	-	-	-	-	-	-	
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	-	-	-	-	-	-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	-	
	-	-	-	-	-	-	-	
總酬金	-	-	99	99	99	248	545	

附註：

- (i) 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 (ii) 自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起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起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訂立安排以致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支付酬金，作為鼓勵加盟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金，或作為離任補償。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按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進行檢討。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乃就彼等提供有關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如適用)事務的服務而支付。

上文所示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乃就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而支付。

13.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兩個年度的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不包括其薪酬已於附註12所呈列之分析反映的董事及行政總裁。五名人士(二零二一年：四名人士)之薪酬載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994	1,723
酌情花紅及表現激勵款項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	-
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	50	50
	2,044	1,773

並非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及其薪酬範圍如下：

	二零二二年 僱員人數	二零二一年 僱員人數
零至港幣1,000,000元(相當於零至人民幣893,000元) (二零二一年：相當於零至人民幣853,000元)	5	4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鼓勵加盟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金，或作為離任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4. 股息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內已確認分派及已派付的股息	-	-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15.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39,807)	(48,360)

所用分母與上文詳述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數據相同。

	二零二二年 (千股)	二零二一年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282,083	1,708,243

由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均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均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機動車輛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	240,139	299,215	3,289	5,972	7,453	556,068
添置	-	18	22	-	11	51
轉自(入)在建工程	-	7,464	-	-	(7,464)	-
出售	-	(1,313)	(2)	(1,931)	-	(3,246)
匯兌調整	-	-	(101)	(41)	-	(142)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240,139	305,384	3,208	4,000	-	552,731
添置	-	-	-	199	2,959	3,158
出售	(51,730)	(35,809)	(1,179)	(3,044)	-	(91,762)
撤銷	-	(165)	-	-	-	(165)
匯兌調整	-	-	31	12	-	43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188,409	269,410	2,060	1,167	2,959	464,005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	174,221	235,936	2,847	5,596	-	418,600
年內計提	6,054	12,766	219	59	-	19,098
減值虧損撥回	(6,100)	-	-	-	-	(6,100)
出售時撤銷	-	(1,247)	(1)	(1,834)	-	(3,082)
匯兌調整	-	-	(91)	(41)	-	(132)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74,175	247,455	2,974	3,780	-	428,384
年內計提	5,009	13,017	141	19	-	18,186
減值虧損撥回	(1,500)	-	-	-	-	(1,500)
出售時撤銷	(34,065)	(34,797)	(1,159)	(2,885)	-	(72,906)
撤銷時抵銷	-	(101)	-	-	-	(101)
匯兌調整	-	-	29	12	-	41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143,619	225,574	1,985	926	-	372,104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44,790	43,836	75	241	2,959	91,901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65,964	57,929	234	220	-	124,3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根據直線法按以下年率折舊:

樓宇	2.5%至6.67%
廠房及機器	5%至20%
傢俬、裝置及設備	20%至33%
機動車輛	10%至20%

本集團所有樓宇均位於中國，其所在地塊於中期租賃項下持有。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從中國有關政府部門就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5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807,000元)的樓宇取得房屋所有權證。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已悉數支付該等樓宇的購買代價且本集團因未取得正式業權而被驅逐的可能性甚微，故未取得該等物業的正式業權不會令其對本集團的價值有損。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約人民幣31,775,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0,108,000元)已抵押作為詳情載於附註23的本集團借款之擔保。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八日，森美福建與多名買方訂立若干買賣協議(主要買方為泉州市榮信達科技服務有限公司、一名獨立第三方及瀋陽金沙城置業有限公司(為本集團董事控制及實益擁有的公司))，據此，森美福建向該等買方出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代價約為人民幣39,050,000元，而本集團就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確認收益約人民幣18,355,000元，並計入年內損益。有關該項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同日的公告。

減值評估

就減值評估而言的樓宇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市場法釐定。市場法使用涉及可比較樓宇的市場可比較交易所產生的價格及其他相關資料。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減值評估 (續)

以下為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樓宇估值所用的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為本集團進行減值評估的樓宇的鄰近可比較交易價格) 概要:

詳情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位於重慶的兩座樓宇	市場比較法	市場單位價格，考慮近期類似樓宇的可比較交易 (已就樓宇的性質、地點及狀況作調整) 介乎每平方米 (「平方米」) 人民幣1,008元至人民幣1,680元之間 (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088元至人民幣1,900元)。
位於福建泉州的一座樓宇	市場比較法	市場單位價格，考慮近期類似樓宇的可比較交易 (已就樓宇的性質、地點及狀況作調整)，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介乎每平方米人民幣1,167元至人民幣2,423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如上文所述出售該物業，因此並無對該物業進行估值。
位於福建三明的一座樓宇	市場比較法	市場單位價格，考慮近期類似樓宇的可比較交易 (已就樓宇的性質、地點及狀況作調整) 介乎每平方米人民幣1,467元至人民幣1,794元之間 (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203元至人民幣1,893元)。
位於湖南懷化歐勁的一座樓宇	市場比較法	市場單位價格，考慮近期類似樓宇的可比較交易 (已就樓宇的性質、地點及狀況作調整) 介乎每平方米人民幣1,385元至人民幣2,596元之間 (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150元至人民幣2,882元)。

交易價格增加將導致樓宇的可收回金額計量增加，反之亦然。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根據減值評估，由於樓宇市值增加，減值虧損撥回人民幣1,500,000元 (二零二一年：人民幣6,100,000元) 已計入綜合損益表。

有關減值評估之詳情載於附註18。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評估的公允值計量層級需要若干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三級公允值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7. 租賃

(i)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19,008	486	19,494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21,095	275	21,370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元
折舊		689	759
與短期租賃及租期於12個月內結束之 其他租賃相關之開支		-	7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196	177
添置使用權資產		440	329
出售使用權資產		(1,868)	-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就其經營業務租用多處物業。租賃合約按一至三年的固定期限訂立。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磋商，且涵蓋多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的強制可執行期間。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約人民幣6,762,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6,943,000元）已抵押為附註23所載授予本集團之銀行信貸之擔保。

本集團定期就員工宿舍及倉庫訂立短期租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短期租賃組合與已於上文披露短期租賃開支的短期租賃組合類似。



17. 租賃 (續)

(i) 使用權資產 (續)

減值評估

以下為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租賃土地估值所用的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為本集團進行減值評估的租賃土地的鄰近可比較交易) 概要:

詳情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位於重慶的兩塊租賃土地	市場比較法	市場單位價格, 考慮近期類似土地的可比較交易 (已就土地的性質、地點及狀況作調整) 介乎每平方米人民幣99元至人民幣120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100元至人民幣184元)。
位於福建泉州的兩塊租賃土地	市場比較法	市場單位價格, 考慮近期類似土地的可比較交易 (已就土地的性質、地點及狀況作調整),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介乎每平方米人民幣199元至人民幣265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如上文所述出售該物業, 因此並無對該物業進行估值。
位於福建三明的一塊租賃土地	市場比較法	市場單位價格, 考慮近期類似土地的可比較交易 (已就土地的性質、地點及狀況作調整) 介乎每平方米人民幣49元至人民幣85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47元至人民幣111元)。
位於湖南懷化歐勁的一塊租賃土地	市場比較法	市場單位價格, 考慮近期類似土地的可比較交易 (已就土地的性質、地點及狀況作調整) 介乎每平方米人民幣133元至人民幣369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236元至人民幣284元)。
位於湖南懷化郴州的一塊租賃土地	使用價值計算	— 貼現率為16% (二零二一年: 16%) — 超出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於各年度末使用固定的年增長率3% (二零二一年: 3%) 推算

交易價格增加及貼現率減少將導致租賃土地的可收回金額計量增加, 反之亦然。

根據上述估值, 鑒於可收回的使用權資產金額高於其賬面值, 因此,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確認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7. 租賃 (續)

(i) 使用權資產 (續)

減值評估 (續)

有關減值評估之詳情載於附註18。

該等租賃土地之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的公允值計量等級需要若干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三級公允值計量)。

(ii) 租賃負債

有關租賃負債之租賃到期日分析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金額分析為：		
— 非流動	116	657
— 流動	979	163
	1,095	820

租賃負債項下之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979	163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內的期間	116	174
超過五年	—	483
	1,095	820
減：列作流動負債之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結算之款項	(979)	(163)
列作非流動負債之於十二個月後到期結算之款項	116	657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租賃責任人民幣116,000元以港幣計值 (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63,000元)。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租賃物業訂立新租賃，並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440,000元 (二零二一年：329,000元)。



18. 減值評估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附註4之會計政策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以及客戶名單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即市值）或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即存在減值。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按公平原則進行具有約束力的類似資產出售交易所獲得的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去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而計算。倘該資產（或資產組別）並無具約束力的銷售協議或活躍市場，則管理層將參考最佳可得資料，以反映實體於本報告期末可取得的金額。

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同時選擇適當的貼現率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使用價值需要使用大量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變動或對資產可收回金額釐定造成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主要參考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專業估值師國際評估有限公司（「國際評估有限公司」）根據市場法及使用價值，透過比較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可收回金額所進行的專業估值，董事已對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評估。

根據評估，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有關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人民幣1,500,000元已撥回（二零二一年：已撥回減值虧損人民幣6,100,000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就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二一年：無）。

19. 存貨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冷凍濃縮橙汁	14,212	15,575
森美鮮榨橙汁	7,653	11,394
消耗品及包裝物料	984	1,712
其他	153	115
	23,002	28,796
減：減值	(16,989)	(23,137)
	6,013	5,6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見下文附註(i))	4,351	2,587
減: 信貸虧損撥備	-	-
	4,351	2,587
其他應收款項(見下文附註(iv))	-	618
減: 信貸虧損撥備	-	-
	-	618
其他		
— 抵押保證金(見下文附註(ii))	5,607	8,228
— 投標保證金(見下文附註(iii))	8,325	8,325
— 與一名前僱員申索有關的按金(附註33)	853	828
— 租賃按金	202	-
— 其他按金	944	743
— 預付款項	803	809
	16,734	18,933
減: 信貸虧損撥備	-	-
	16,734	18,93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21,085	22,138

附註:

(i)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計入貿易應收款項的人民幣1,821,800元為應收關聯公司的款項,該公司由本公司董事吳聯韜先生持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該關聯公司款項的結餘為零。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管理層已委託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准及其他監控程序,確保就收回逾期債務採取跟進行動。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信貸風險極低,且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本集團一般向客戶給予銷售信貸期介乎30至120日之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附註：(續)

(i) 貿易應收款項 (續)

於本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 (扣除信貸虧損撥備) 按發票日期 (與相應收入確認日期相若) 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540	173
31至60日	1,919	70
61至90日	148	245
超過90日	744	2,099
	4,351	2,587

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所有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為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就該兩個年度計提減值撥備。

(ii) 抵押保證金

誠如附註23(i)所闡釋，本公司須根據貸款重組協議及該契據 (定義見附註23(i)) 向代理留存一份抵押保證金人民幣5,607,000元 (二零二一年：人民幣8,228,000元)。根據該契據，該抵押保證金將於貸款重組協議生效日期起計三年內發放予本公司。年內，約人民幣2,621,000元 (相當於429,000美元) (二零二一年：零) 已與銀團貸款抵銷。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鑒於各銀團貸款分類為本公司的流動負債，因此抵押保證金亦被分類為本公司的流動資產。

(iii) 投標保證金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本公司、江蘇瑞爾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江蘇瑞爾」) 與遼中區人民政府 (「區政府」) 訂立投資意向書 (「意向書」)，據此，本公司與江蘇瑞爾將向遼中區人民政府以公開招標形式，參與競投中國瀋陽市遼中區蒲東新城6號地塊及蓮花湖公園地塊 (「目標地塊」) 之土地使用權。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上海瑞爾森美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本集團持有51%股權及江蘇瑞爾持有剩餘49%股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日註冊成立，以在目標地塊投資發展瑞爾森美商業綜合體及精品住宅項目 (「該項目」)。該項目計劃總投資約人民幣25億元。意向書不具法律約束力，惟須受限及取決於 (其中包括) 公開招標程序中能否摘牌，並取得國有土地使用證及施工許可證。投資事項須待公開招標結束後訂立正式協議後方可落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附註：(續)

(iii) 投標保證金 (續)

江蘇瑞爾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本集團執行董事吳聯韜先生實益擁有江蘇瑞爾98.2%及1.3%的權益。根據上市規則，江蘇瑞爾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根據意向書，已付投標保證金港幣10,000,000元（相當於人民幣8,325,000元）以參與競投目標地塊。該保證金在收購目標地塊後將轉為土地出讓金的一部分。然而，倘本集團未能在公開投標中摘牌，投標保證金將悉數返回予本集團（不計利息）。

以上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的公告。

於報告日期後，本集團與區政府訂立補充協議，以終止目標地塊的競投，而投標保證金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退還。

(iv) 其他應收款項

誠如附註2(b)所述，本公司就該事件擁有應收認股權證代價約港幣18,963,000元。然而，吳先生已向本公司表示承擔有關金額，並自認股權證股份認購日期起生效。

(v) 董事認為，其他金融資產屬低風險，原因是對手方違約的可能性不大或並無任何逾期款項。因此，本集團基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個別進行減值評估，而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被視為並不重大。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20	3,770

銀行結餘按市場年利率介乎0.001%至0.3%（二零二一年：0.001%至0.3%）計息。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貨風險有限，原因是對應銀行為被國際信貸評級代理評為高級信譽的銀行。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約人民幣1,88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630,000元）存放於位於中國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見下文附註(i))	2,541	2,149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917	141
應計銷售佣金	3,507	3,596
其他應付稅款	10,238	9,842
應計員工成本	2,201	1,027
應付利息	17,481	17,209
應付一名董事及關聯公司款項(見下文附註(ii))	55,322	12,7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640	6,105
	100,847	52,802

附註：

- (i)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600	633
超過365日	1,941	1,516
	2,541	2,149

本集團已制定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期限內結清。採購貨品的信貸期介乎90至150日(二零二一年：90至150日)。

- (ii) 應付一名董事及關聯公司的款項
該等款項指應付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吳先生及吳先生擁有的關聯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其中，約人民幣11,553,000元為應收有關關聯公司的款項，屬貿易性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3. 借款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 銀團貸款 (見下文附註(i))	96,150	98,008
— 銀行貸款 (見下文附註(ii))	—	15,309
— 中國銀行貸款	42,850	45,950
其他借款		
— 個人 (見下文附註(iii))	23,850	33,400
— 一間附屬公司的董事 (見下文附註(iv))	20,414	66,791
	183,264	259,458
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但須於下列期限內償還的借款 (於流動負債下列示)的賬面值：		
一年內或按要求	160,205	202,16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期內	20,414	19,091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期內	2,645	38,200
	183,264	259,458
因違反貸款契諾而即時到期應付並於流動負債下列示的 借款賬面值 (見下文附註(i)及(ii))	—	(113,317)
	183,264	146,141
減：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於流動負債下列示)	(160,205)	(88,850)
於非流動負債下列示的款項	23,059	57,291
分析為：		
— 已抵押	153,599	177,449
— 無抵押	29,665	82,009
	183,264	259,458
分析為：		
— 定息借款	87,115	140,141
— 浮息借款	96,149	119,317
	183,264	259,458
持有借款：		
— 中國公司	84,469	146,141
— 非中國公司	98,795	113,317
	183,264	259,458



23. 借款 (續)

附註：

(i) 銀行借款－銀團貸款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若干總額約為人民幣132,821,000元的借款已逾期及／或違反與相關貸款人（「銀團貸款銀行」）簽訂的貸款協議（「原貸款協議」）的條款。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銀團貸款銀行（原貸款協議本金約為人民幣113,317,000元）訂立貸款重組協議（「貸款重組協議」），據此，銀團貸款銀行同意重組彼等各自之銀行貸款本金為延長銀團貸款，為期5年（「銀團貸款」）。此外，根據原貸款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銀團貸款銀行同意不會就違反原貸款協議之條款而對本公司展開或繼續進行任何法律訴訟（「貸款重組」）。

根據貸款重組協議，本公司、銀團貸款銀行及一名抵押代理（「代理」）訂立了一項總融資契據（「該契據」），根據該契據，本公司同意提供保證金，而該保證金將於生效日期起計三年內發放予本公司（見附註20(ii)）。

根據貸款重組協議條款，倘本集團無法達成貸款重組協議所載之若干財務狀況，貸款人有資格要求本集團即時償還銀團貸款。鑒於附註23(ii)及附註24分別所載本集團銀行借款及公司債券違約，本公司並無遵守貸款重組協議之相關條款，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將所有未償還銀團貸款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

貸款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三日的公告。

鑒於銀團貸款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有關貸款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分類為流動負債。

(ii) 銀行借款－銀行貸款

一間銀行（「銀行」）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及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向本集團發出催繳函及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四日向本集團發出申索陳述書之傳訊令狀，內容有關授予本集團之貸款。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償還貸款結餘及應付銀行之應計利息分別為人民幣15,309,000元及人民幣3,036,000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成功自第三方獲得融資，而來自銀行的該貸款已悉數結清。

(iii) 其他借款－個人

其他個人借款按0%至15%計息，其中人民幣20,0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0,000,000元）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結餘為無抵押。該貸款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或之前到期。

(iv) 其他借款－附屬公司董事

該等貸款為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其中人民幣18,49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8,491,000元）乃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而餘額則為無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3. 借款 (續)

附註：(續)

(v) 其他

下列以若干附屬公司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金額計入本集團借款：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96,150	98,008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實際利率（亦相等於合約利率）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定息銀行借款	3.85%-4.55%	3.85%-4.35%
浮息銀行借款	2.89%-8.25%	2.89%-8.25%
定息其他借款	0.00%-15.00%	0.00%-12.00%

24. 公司債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根據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日期應償還的公司債券賬面值 (包括應付利息)：		
一年內	81,423	2,474
兩年後但五年內	35,279	97,223
	116,702	99,697
分析為：		
— 流動負債	81,423	39,569
— 非流動負債	35,279	60,128
	116,702	99,6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公司債券 (續)

公司債券的詳情如下：

	面值 港幣千元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額度 港幣千元
(i) 向第三方發行之公司債券 (見下文附註(i))					
第一批債券*	4,000	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二月十一日	7.5年	4,000
	2,000	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八日	二零二四年二月十八日	7.5年	2,000
	1,000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7.5年	1,000
	2,000	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	二零二四年二月十二日	7.5年	2,000
	3,000	二零一六年十月六日	二零二四年四月六日	7.5年	3,000
	2,000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7.5年	2,000
	2,000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7.5年	2,000
	2,000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7.5年	2,000
	<u>18,000</u>				<u>18,000</u>
第二批債券*	-	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	二零二一年九月五日	5年	-
	-	二零一六年十月六日	二零二一年十月六日	5年	-
	<u>-</u>				<u>-</u>
第三批債券**	2,000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	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	7.5年	2,000
	1,000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7.5年	1,000
	2,000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一日	7.5年	2,000
	3,000	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	二零二五年十月八日	7.5年	3,000
	2,000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	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	7.5年	2,000
	3,000	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三十日	7.5年	3,000
	1,000	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六日	7.5年	1,000
	<u>14,000</u>				<u>14,000</u>
第四批債券**	2,000	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	二零二三年一月八日	5年	2,000
	1,000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九日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八日	5年	1,000
	1,000	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日	二零二三年四月五日	5年	1,000
	<u>4,000</u>				<u>4,000</u>
第五批債券**	10,000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一月十日	8年	10,000
第六批債券***	2,000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	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九日	7.5年	2,000
小計	<u>48,000</u>				<u>48,000</u>
(ii) 向控股股東發行之公司債券 (「第七批債券」) (見下文附註(ii))					
第七批債券#	106,000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3年	106,000
總計	<u>154,000</u>				<u>154,00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公司債券 (續)

- * 第一批債券及第二批債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發行。第二批債券已於年內悉數贖回。
- ** 第三批債券、第四批債券及第五批債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發行。
- *** 第六批債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發行。
- # 第七批債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發行。

附註：

(i) 向第三方發行之公司債券

本公司為一般營運資金目的，向獨立第三方發行公司債券合共面值港幣45,708,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8,986,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51,000,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2,203,000元））。該等債券以4.5厘至6.50厘的固定年利率發行及自發行日期起至到期日每年支付利息。本金將於到期時償還。實際年利率為7.15厘（二零二一年：7.15厘）。

根據與貸款人的公司債券協議條款，倘本集團無法達成公司債券協議所載之若干財務狀況，貸款人有資格要求本集團即時償還公司債券。鑒於本集團目前遭遇財務困難，本公司並無遵守公司債券協議之相關條款，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將所有公司債券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遵守與公司債券貸款人訂立的協議之相關條款，亦無就向第三方發行的公司債券存在任何違約情況。

(ii) 向控股股東發行之公司債券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i)與控股股東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及(ii)與若干個別人士（「個別人士」）就認購本公司債券、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訂立認股權證認購協議（「認股權證認購協議」）。

根據認購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控股股東有條件同意認購(i)本金額為港幣106,000,000元的債券（即「第六批債券」）；(ii)本金額為港幣74,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見附註27）；及(iii)認股權證認購價為每股瑞爾認股權證港幣0.04元的148,715,040份認股權證（「瑞爾認股權證」，參見附註25）。此外，根據認股權證認購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個別人士有條件同意按認股權證認購價每份個人認股權證港幣0.04元認購120,784,960份認股權證（「個人認股權證」，與瑞爾認股權證合稱「認股權證」，亦見附註25）。



24. 公司債券 (續)

附註：(續)

- (ii) 向控股股東發行之公司債券 (續)
第七批債券之主要條款如下：

本金額： 港幣106,000,000元

到期日：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之債券發行日(「債券發行日」)第三周年(「債券到期日」)

利率： 按未償還金額2.28厘的年利率計算，於每季支付

可轉讓性： 債券不可轉讓。

贖回： (a) 債券到期日

於債券到期日贖回時，本公司應按當時未償還債券本金額100%的贖回金額加上相關應計及未付利息贖回第七批債券。

(b) 違約

一旦發生違約事件，控股股東可自債券發行日起及債券到期日前隨時透過提前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10個營業日的通知，要求本公司按被贖回債券本金額100%的贖回金額加上相關應計及未付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債券。

(c) 本公司可選擇提早贖回

本公司可自債券發行日起及債券到期日前隨時透過提前向控股股東發出不少於10個營業日的通知，按被贖回債券本金額100%連同截至有關提早贖回日期累計的利息付款贖回全部或部分債券。控股股東不得要求提早贖回。

認購協議及認股權證認購協議詳述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之通函。

董事認為，提早贖回權被視為與主合約並無密切關係的嵌入式衍生工具。經參考國際評估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董事認為，提早贖回權於債券發行日之公允值屬不重大。因此，提早贖回權之公允值並無計入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內。

第七批債券本金額為港幣106,000,000元(相當於人民幣96,630,000元)，以2.28厘的年利率按季度支付利息。經參考國際評估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第七批債券於債券發行日之公允值為港幣58,830,000元(相當於人民幣53,63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22.8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公司債券 (續)

附註：(續)

(ii) 向控股股東發行之公司債券 (續)

根據國際評估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於發行日期第六批債券之公允值乃使用綜合法（第三級公允值計量）得出，所使用的關鍵輸入數據及假設如下：

到期日：	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折現因子	25.4%
利差	24.44%
票面利率	2.28%

第七批債券的本金額人民幣96,630,000元與第七批債券的公允值人民幣53,630,000元之間的差額為人民幣43,000,000元，已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資本儲備。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與控股股東訂立協議（「債券利息豁免協議」），據此，控股股東同意放棄本公司將支付的第七批債券的所有利息。根據債券利息豁免協議，經參考國際評估有限公司執行的計算方法，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即「公司債券豁免日期」），第七批債券的賬面值由約港幣62,848,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7,249,000元）減少至約港幣58,338,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3,181,000元），因此，人民幣4,068,000元之差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損益中確認。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根據債券利息豁免協議，控股股東豁免利息開支港幣594,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36,000元），已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資本儲備。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向控股股東發行之公司債券的變動如下：

	第七批債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之結餘	53,181
實際利息開支	12,218
匯兌差額	(5,271)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之結餘	60,128
實際利息開支	15,259
匯兌差額	2,329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77,7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5.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認股權證（見下文附註(i)）	-	-
可換股債券之衍生部分（見下文附註(ii)及附註27）	-	-
	-	-

附註：

(i) 認股權證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認股權證之變動載列如下：

	個別人士 認股權證 人民幣千元	瑞爾認股權證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之結餘	4,265	5,252	9,517
公允值變動	(3,987)	(4,910)	(8,897)
年內認股權證行權	(4)	(5)	(9)
匯兌差額	(274)	(337)	(611)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 - -

根據附註24所述的認購協議及認股權證認購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控股股東與個別人士有條件同意按認股權證認購價每份瑞爾認股權證及個別人士認股權證港幣0.04元分別認購148,715,040份瑞爾認股權證及120,784,960份個別人士認股權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5. 衍生金融工具 (續)

附註：(續)

(i) 認股權證 (續)

瑞爾認股權證及個別人士認股權證的主要條款如下：

	瑞爾認股權證	個別人士認股權證
認股權證數目：	148,715,040份瑞爾認股權證	120,784,960份個別人士認股權證
認股權證認購價：	每份瑞爾認股權證港幣0.04元	每份個別人士認股權證港幣0.04元
認股權證代價：	港幣5,950,000元	港幣4,830,000元
認購權：	每份瑞爾認股權證均賦予瑞爾認股權證持有人權利於認股權證行使期內任何營業日按認股權證行使價(可予調整)認購一股瑞爾認股權證股份。	每份個別人士認股權證均賦予個別人士認股權證持有人權利於認股權證行使期內任何營業日按認股權證行使價(可予調整)認購一股個別人士認股權證股份。
認股權證行使期：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瑞爾認股權證發行日期」)之認股權證發行日起計一年期間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個別人士認股權證發行日期」)之認股權證發行日起計一年期間
認股權證行使價：	每股認股權證股份港幣0.157元，須就股份合併及分拆、溢利或儲備資本化、資本分派、供股或發行股份的購股權或認股權證、發行其他證券或按低於市價發行股份以換取現金等事件作出調整。	每股認股權證股份港幣0.157元，須就股份合併及分拆、溢利或儲備資本化、資本分派、供股或發行股份的購股權或認股權證、發行其他證券或按低於市價發行股份以換取現金等事件作出調整。
將予發行認股權證股份數目	於全面行使瑞爾認股權證隨附的認購權後，發行148,715,040股瑞爾認股權證股份(可予調整)。	於全面行使個別人士認股權證隨附的認購權後，發行120,784,960股個別人士認股權證股份(可予調整)(「個別認股權證股份」)。

董事認為，本公司所發行之將就換取固定數目本公司本身股本工具以固定金額現金以外之方式結算之認股權證為衍生金融工具。因此，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之認股權證按發行日期之公允值確認。於其後期間公允值變動透過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5. 衍生金融工具 (續)

附註：(續)

(i) 認股權證 (續)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認股權證按國際評估有限公司根據二項式法（第三級公允值計量）釐定之公允值計量。用於計算認股權證公允值的假設輸入數據如下：

股價：	港幣0.126元
換股價：	港幣0.157元
預期波幅：	120.21%
預期購股權期限：	1年
無風險利率：	0.2%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七日，瑞爾認股權證及個別人士認股權證以每股港幣0.157元的行使價悉數行使，導致發行148,715,040股普通股及120,784,960股普通股，所得款項分別為港幣23,348,000元及港幣18,963,000元（見附註28）。

誠如附註2(b)及20(iv)所述，個別認股權證持有人尚未向本公司結清認股權證行使代價，而吳先生向本公司表示承擔認股權證行使代價，自認股權證股份認購日期起生效。

(ii) 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

本集團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及可換股債券的詳情及變動載於附註2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四日，可換股債券悉數轉換為395,721,925股普通股，轉換單價為港幣0.187元（見附註28）。

26. 遞延稅項負債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

	中國附屬公司的 未分派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	1,250	1,250
計入損益	(1,250)	(1,250)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6. 遞延稅項負債 (續)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外國投資者須就外商投資企業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賺得利潤所產生的股息分派繳納10%的預扣稅（於香港登記的外國投資者須扣繳5%的預扣稅，惟須符合若干標準）。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相信，倘本集團決定於可見將來分派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利潤，本集團將能夠就股息收入取得5%預扣稅率優惠的批准。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5%預扣稅率優惠將獲得批准的假設，已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保留盈利部分（董事預期該等附屬公司將在可見將來作出分派）應付的稅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1,250,000元。然而，鑒於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於近年錄得虧損，而有關虧損已抵銷該等中國附屬公司結轉的保留利潤，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1,250,000元已計入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損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可供抵銷未來利潤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約為人民幣56,335,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8,923,000元）。由於未來利潤來源難以預測，因此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該等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27. 可換股債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	-

根據認購協議，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控股股東有條件同意認購本金額為港幣74,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詳情見附註24。



27. 可換股債券 (續)

可換股債券之主要條款如下：

本金額： 港幣74,000,000元

換股價： 每股兌換股份港幣0.187元，惟須就股份合併及分拆、溢利或儲備資本化、資本分派、供股發行股份或購股權或股份的認股權證、發行其他證券或為換取現金按低於市價發行股份等事件作出調整。

將予發行兌換股份數目： 於全面轉換後，395,721,925股兌換股份

到期日：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之可換股債券發行日（「可換股債券發行日」）第三(3)周年（「可換股債券到期日」）

利率： 按未償還金額2.28厘的年利率計算，於每季支付。

可轉讓性： 可換股債券不可轉讓。

換股期： 控股股東有權自可換股債券發行日起至可換股債券到期日止期內任何營業日將可換股債券的全部或部分未償還本金額轉換成股份。

贖回： (a) 可換股債券到期日

於可換股債券到期日贖回時，本公司應按當時未償還可換股債券本金額100%的贖回金額加上相關應計及未付利息贖回可換股債券。

(b) 違約

一旦發生違約事件，控股股東可自可換股債券發行日起及可換股債券到期日前隨時透過提前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10個營業日的通知，要求本公司按被贖回可換股債券本金額100%的贖回金額加上相關應計及未付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可換股債券。

(c) 本公司可選擇提早贖回

本公司可自可換股債券發行日起及可換股債券到期日前隨時透過提前向控股股東發出不少於10個營業日的通知，按被贖回可換股債券本金額100%連同截至有關提早贖回日期累計的利息付款贖回全部或部分可換股債券。控股股東不得要求提早贖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7. 可換股債券 (續)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可換股債券之債務及衍生部分的變動載列如下：

	債務部分 人民幣千元	衍生部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之結餘	37,127	18,493	55,620
實際利息開支	3,767	-	3,767
公允值變動	-	(4,779)	(4,779)
轉換可換股債券	(37,357)	(12,152)	(49,509)
匯兌差額	(3,537)	(1,562)	(5,099)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 七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	-	-

由於當中一個換股率的調整沒有保持債券持有人和普通股股東之間的相對利益，因此董事認為換股權不能符合權益分類的「固定換固定」原則。故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換股選擇權視為於損益確認公允值變動的衍生工具。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及嵌入式衍生工具應獨立入賬。嵌入式衍生工具指由債券持有人及本公司可分別行使可換股債券之換股權及提早贖回權。

於初步確認時，可換股債券債務部分按公允值確認，計算基準為可換股債券之本金額現值加其預計年期應計之票面利率。於其後期間，債務部分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債務部分的實際年利率為22.8厘。



27. 可換股債券 (續)

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於發行日及其後期間按公允值計量，公允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於初步確認日，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由國際評估有限公司根據二項式法（第三級公允值計量）確定。用於計算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的輸入數據及假設如下：

股價：	港幣0.17元
換股價：	港幣0.187元
票面利率：	2.28%
預期波幅：	74.12%
貼現率：	25.42%
預期股息率：	0.00%
無風險利率：	0.98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與控股股東訂立協議（「可換股債券利息豁免協議」），據此，控股股東同意放棄可換股債券的所有權益。根據可換股債券利息豁免協議，經參考國際評估有限公司進行的計算，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即可換股債券豁免日期），可換股債券債務部分的賬面值由約港幣43,875,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9,967,000元）減少至約港幣40,727,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7,127,000元），因此，約人民幣2,840,000元之差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損益中確認。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控股股東豁免利息開支港幣415,000元（相當於人民幣374,000元），已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資本儲備。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可換股債券之衍生部分乃根據二項式法（第三級公允值計量）按國際評估有限公司釐定的公允值計量。可換股債券之衍生部分公允值計算所使用之輸入數據及假設如下：

股價：	港幣0.126元
換股價：	港幣0.187元
票面利率：	0%
預期波幅：	81.341%
貼現率：	25.129%
預期股息率：	0.00%
無風險利率：	0.2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四日，所有可換股債券均已轉換為395,721,925股本公司普通股，其詳情載於附註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8. 本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3,000,000,000	30,000	26,376
已發行且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	1,347,860,727	13,479	11,610
於行使認股權證時發行股份(附註25(i))	269,500,000	2,695	2,230
於轉換可換股債券時發行股份(附註27)	395,721,925	3,957	3,275
發行股份	269,000,000	2,690	2,226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 七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2,282,082,652	22,821	19,341

於行使認股權證及轉換可換股債券時發行股份的詳情分別載於附註25及27。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七名個人認購人（彼等各自為獨立第三方及互為獨立之人士（統稱「認購人」））訂立若干認購協議（「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按認購價每股股份港幣0.12元（較本公司普通股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的收市價分別折讓約18.37%及17.24%）認購合共269,00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股份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而發行。認購人根據認購協議已付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26,713,000元，已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上述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的公告。

新股份於各方面均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之股本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變動。

29. 儲備

a)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的應用受開曼群島公司法規管。股份溢價可供分派。



29. 儲備 (續)

b) 資本儲備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儲備主要項目如下：

- 森美(福建)食品有限公司的繳入資本盈餘人民幣3,585,000元。
- Sunshine Vocal Limited於過往年度有關豁免權益股東的貸款以及相關利息人民幣36,396,000元的資本儲備。
- 授予本集團僱員的購股權實際或估計數目的公允值乃按照附註4內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確認為資本儲備。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所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均已告失效，而相關儲備已轉撥至累計虧損。
-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視作控股股東出資人民幣43,536,000元及人民幣374,000元與公司債券及可換股債券有關。

c)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該金額指有關「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的儲備，其詳情載於附註31。於年末，所持股份賬面值以自權益扣減方式呈列。

d)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根據有關中國規則及規例以及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設立。該等公司董事已批准儲備轉撥。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將其根據中國會計規則及規例所釐定的淨利潤中不少於10%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至註冊資本的50%為止，且必須在向股東分派股息前轉撥至該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可用作彌補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亦可透過按股東現有股權比例向彼等發行新股份或增加彼等現時持有股份的面值轉換成股本，惟發行後的結餘不少於註冊資本的25%。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根據其董事會決議案就酌情盈餘儲備作出撥款。

e)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因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而產生的所有外匯匯兌差額。該儲備乃根據附註4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七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採納及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更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每份購股權授權持有人認購一股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01元普通股的權利。

購股權計劃旨在肯定、激勵及提供獎勵予該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人士，並吸引及挽留最佳人員，並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師、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諮詢師或顧問；(i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董事）；(iv)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主要股東；及(v)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九日，本公司授出54,000,000份購股權（認購價每股港幣1.11元）予若干合資格參與者。

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授予本集團 僱員購股權的日期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歸屬條件及可予 行使百分比狀況	最高%	購股權到期日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九日 （「二零一五年購股權」）	54,000,000	港幣1.11元	授出日期起一年 授出日期起兩年	50.0 50.0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八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續)

下表披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二零一五年購股權的變動：

購股權類別	於二零二零年 七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失效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五年購股權			
執行董事	-	-	-
僱員	9,850,000	(9,850,000)	-
	9,850,000	(9,850,000)	-
於年末可行使	9,850,000	-	-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幣1.11元	-	-

本公司所有二零一五年購股權均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失效，而本公司其後並無任何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本公司在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下並無任何尚未行使及已授出的購股權。

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值採用二項式法（第三級公允值計量）計算。該模式所用輸入數據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十一月十九日
加權平均股價	港幣1.10元
行使價	港幣1.11元
預期波幅	45.80%
預期年期	5年
無風險利率	1.578%
預期股息率	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續)

預期波幅乃參照本公司股價於過往五年的歷史波幅釐定。模式所用預計年期已根據管理層最佳估計，就不可轉讓、行使限制及行為因素所造成的影響作出調整。

無風險利率指於估值日到期的香港外匯基金票據到期收益率。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所有二零一五年購股權均已告失效，而本公司已將相關儲備由資本儲備轉撥至累計虧損。

估計購股權的公允值使用二項式法(第三級公允值計量)。計算購股權公允值時所使用的變數及假設根據董事的最佳估計作出。購股權的價值視乎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數而定。

31.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一日，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計劃」)，據此，本公司股份(「獎勵股份」)可授予包括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若干僱員(「合資格參加者」)，以就彼等向本集團所作承諾及／或貢獻提供鼓勵或獎勵，並向彼等提供於本集團取得長期業務目標中的直接經濟利益。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即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一日)起生效，十年內有效。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於計劃整段期間獲准授出的獎勵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可向一名獲選參加者授出的獎勵股份最高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

本公司已設立一項信託(「信託」)，旨在為本集團僱員的利益促進本集團股份的購買、持有及銷售。本集團透過信託於聯交所購回的所有股份均作為庫存股份計入儲備且僅為計劃所用。

待合資格參加者達成所有歸屬條件(該等條件可能包括本公司董事會於作出獎勵時訂明的服務及／或表現條件)並有權享有構成獎勵標的之本公司股份後，受託人須將有關獎勵股份轉讓予該僱員。根據計劃持有的任何股份的投票權利及權力須由放棄投票的獨立受託人行使。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任何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流通在外股份。



32.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香港為所有合資格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該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處理，由受託人管理的基金持有。本集團須向該計劃作出相等於僱員薪金成本5%的供款，而僱員亦須作出等額供款。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參與中國政府設立的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附屬公司須按薪金成本的5%至27%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作為退休福利的資金。本集團就該退休福利計劃的責任僅為作出指定供款。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可用以降低其未來年度應付供款的已沒收供款。

於損益確認的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832,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689,000元），為本集團按計劃規則所訂比率對該等計劃的應付供款。

33.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本公司收到一名前僱員有關未結付工資及年終付款合共港幣2,520,000元（相當於人民幣2,297,000元）的申索陳述書，而本集團已向香港政府支付按金人民幣82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828,000元），並已於過往年度就該申索悉數計提撥備（見附註20）。

於本報告期末及直至該等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明確闡述者外，本集團為數項民事訴訟案件之一方（作為原告或被告）。董事認為，此等案件尚處於早期階段及／或本集團於其訴訟之成功率相當高，故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不利影響。董事認為，已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充分撥備。

34.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以最大限度提高股東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去年維持一致。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包括銀行貸款及公司債券在內的淨債項組成，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董事每半年檢討資本結構。作為該檢討一環，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的相關風險。根據董事的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及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務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除訂立的貸款協議中的債務契約要求之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毋須遵守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值的金融資產	25,702	25,099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值的金融負債	401,908	412,777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公司債券及租賃負債。金融工具詳情於有關附註內披露。有關該等金融工具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適時有效推行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a) 貨幣風險

若干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幣、令吉或人民幣。

本集團公司主要於其當地司法權區營運，大部分交易均以其業務的功能貨幣結算，並無因外幣匯率變動承受重大風險。然而，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衍生金融工具、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並非以各附屬公司功能貨幣計值，使本集團承擔外幣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 (續)

市場風險 (續)

(a) 貨幣風險 (續)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455	406	96,150	97,758
令吉	1,942	1,268	2,934	989
	2,397	1,674	99,084	98,747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人民幣兌相關外幣升值及貶值之敏感度。美元及令吉之匯率上升或下降乃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呈報外幣風險時採用之敏感度比率，並代表管理層就外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

	外幣匯率 上升(下降) %	對除稅後利潤或 虧損之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累計 虧損之影響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美元	1 (1)	799 (799)	799 (799)
令吉	1 (1)	8 (8)	8 (8)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美元	1 (1)	816 (816)	816 (816)
令吉	1 (1)	(2) 2	(2) 2

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固有外匯風險，因為於本報告期末之年終風險無法反映年內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 (續)

敏感度分析 (續)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有關銀行及其他借款及公司債券公允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面臨有關浮息銀行結餘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維持其若干銀行貸款以浮息計息，以將公允值利率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於金融負債方面所面臨的利率風險於本附註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詳述。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控利率風險並將於預期出現重大利率風險時考慮其他必要行動。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以美元計值銀行貸款的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波動。

敏感度分析

根據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估計利率全面增加／減少100個基點（二零二一年：100個基點）（所有其他變數不變），則將使本集團年內除稅後利潤及保留盈利減少／增加（二零二一年：減少／增加）約人民幣75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965,000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就其浮息銀行貸款及銀行結餘而承受利率風險。

上述敏感度分析根據於本報告期末所面對的非衍生工具利率風險釐定。該分析乃假設於本報告期末之未償還金融工具於全年仍未償還而編製。100個基點（二零二零年：100個基點）增加或減少為向主要管理層人員作內部報告利率風險時使用，並為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作出的評估。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分析以相同基礎進行。

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固有外匯風險，因為於本報告期末之年終風險無法反映年內風險。

信貸風險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將因對手方未能履行義務而導致本集團出現財務虧損，而該最大信貸風險乃因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有關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而產生。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已實施信貸政策，並且持續監察所承受信貸風險的程度。



35. 金融工具 (續)

信貸風險 (續)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對要求超過一定金額信貸的所有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此等評估針對客戶過往到期時的還款記錄及現時還款的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有關客戶經營的經濟環境。貿易應收款項於單據日期起計信貸期內到期。本集團一般不會自客戶獲取抵押品。

本集團的集中信貸風險在地理位置方面主要為東南亞及中國，佔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為25%及69%（二零二一年：23%及71%）。

由於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貿易應收款項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40%（二零二一年：71%）及83%（二零二一年：95%），本集團存在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

由於本集團的對應銀行均為被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為高級信譽的銀行，因此本集團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預期信貸虧損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對其客戶應用內部信貸評級。若干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基於共同信貸風險特點，根據撥備矩陣分組，當中參考債務人的過往違約經驗及現時逾期風險。

估計虧損比率乃按債務人預期年期內過往觀察所得違約比率估計及就無需過多費用或精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本集團管理層使用有關前瞻性資料評估報告日期的現有及預測狀況走向。分組會經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確保特定債務人的相關資料已更新。

流動資金風險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人民幣39,81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8,518,000元），而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310,93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63,134,000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東權益虧絀為人民幣257,82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36,585,000元）。此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款及公司債券為人民幣299,96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59,155,000元）。其中，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為數人民幣241,62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41,736,000元）之借款及公司債券將須於一年內到期償還，詳情載於附註2(a)。

誠如附註2(a)進一步闡述，董事已審視本公司管理層所編製的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涵蓋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起計最少十二個月期間。彼等認為，經計及有關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其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之財務責任。因此，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金融負債及衍生工具的剩餘合約到期日。該表的編製以可要求本集團付款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為基準。特別是，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計入最早時間段，不論銀行會否選擇行使其權利。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日以協定還款日期為基礎。

該表同時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由於利息流量為浮動利率，因此於本報告期末未貼現金額乃來自利率曲線。

此外，下表詳列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的流動資金分析。該表乃根據以淨額基準結算的衍生工具未貼現合約現金（流入）及流出淨額計算。由於管理層認為結算日對理解衍生工具現金流量的時限十分必要，故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的流動資金分析乃基於合約結算日編製。

	少於一年或 須按要求償還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0,847	-	-	-	100,847	100,847
借款	166,094	20,414	3,073	-	189,581	183,264
租賃負債	1,683	423	-	-	2,106	1,095
公司債券 (見下文附註)	85,569	37,818	23,379	-	146,766	116,702
	354,193	58,655	26,452	-	439,300	401,908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2,802	-	-	-	52,802	52,802
借款	123,213	44,845	114,312	-	282,370	259,458
租賃負債	171	114	300	1,393	1,978	820
公司債券 (見下文附註)	4,513	95,379	38,546	-	138,438	99,697
	180,699	140,338	153,158	1,393	475,588	412,777

附註：誠如附註23及24所述，鑒於本集團目前遭遇財務困難，本公司並無遵守借款及公司債券協議之相關條款，且若干借款設有按要求償還條款，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將其部分借款及所有授予第三方的公司債券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



35. 金融工具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就財務呈報而言，本集團部分金融工具按公允值計量。估計公允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倘無法獲得第一級輸入數據，本集團會委聘第三方合資格的估值師進行估值。本集團與外聘合資格估值師緊密合作，確定合適之估值技術及模型輸入數據。

(i) 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公允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負債。

(ii) 第三級公允值計量之對賬

	可換股債券的 衍生部分 人民幣千元	認股權證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	18,493	9,517	28,010
公允值變動	(4,779)	(8,897)	(13,676)
行使認股權證	-	(9)	(9)
轉換可換股債券	(12,152)	-	(12,152)
匯兌差額	(1,562)	(611)	(2,173)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	-	-

計入損益的期內公允值變動與本報告期末持有的金融負債有關且計入「公允值變動」項目一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6.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為於或將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

	二零二一年 七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融資現金 流量 人民幣千元	產生之 融資成本 人民幣千元	訂立之新租賃 人民幣千元	外匯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附註22)	17,209	(9,955)	10,542	-	(315)	17,481
應付一名董事及 關聯公司款項(附註22)	12,733	42,589	-	-	-	55,322
租賃負債(附註17)	820	(196)	61	440	(30)	1,095
借款(附註23)	259,458	(80,044)	-	-	3,850	183,264
公司債券(附註24)	99,697	(2,480)	15,996	-	3,489	116,702
	389,917	(50,086)	26,599	440	6,994	373,864

	二零二零年 七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融資現金 流量 人民幣千元	產生之 融資成本 人民幣千元	公允值 調整 人民幣千元	訂立之 新租賃 人民幣千元	轉換可換股 債券 人民幣千元	行使 認股權證 人民幣千元	外匯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附註22)	11,354	(5,075)	11,285	-	-	-	-	(355)	17,209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5)	28,010	-	-	(13,676)	-	(12,152)	(9)	(2,173)	-
應付一名董事及 關聯公司款項(附註22)	42,625	(29,892)	-	-	-	-	-	-	12,733
租賃負債(附註17)	629	(177)	52	-	329	-	-	(13)	820
借款(附註23)	274,198	(3,501)	-	-	-	-	-	(11,239)	259,458
可換股債券的債務部分 (附註27)	37,127	-	3,767	-	-	(37,357)	-	(3,537)	-
公司債券(附註24)	95,929	(2,188)	15,387	-	-	-	-	(9,431)	99,697
	489,872	(40,833)	30,491	(13,676)	329	(49,509)	(9)	(26,748)	389,9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7.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i) 與關聯方的交易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了下列交易：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向董事持有的關聯公司銷售貨品（見下文附註(a)）	11,553	14,834
向董事持有的一間關聯公司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收益（見下文附註(b)）	118	—
就以下各項應付予控股股東之估算利息：		
— 公司債券	15,259	12,218
— 可換股債券	—	3,767

附註：

(a) 本公司董事吳紹豪先生為該關聯公司的董事。

(b) 本公司董事吳紹豪先生及吳聯韜先生為該等關聯公司的股東。

(ii) 與關聯方的結餘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關聯方並無任何重大未償還結餘。

(iii)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1,795	1,567
酌情花紅及表現激勵款項	—	—
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	39	51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1,834	1,618

董事及主要執行人員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彼等各自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7.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續)

(iv) 銀行借款擔保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吳先生及由吳先生持有的某一關聯公司為本公司借入的賬面值為人民幣96,15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98,008,000元）的貸款提供擔保（相當於尚未償還貸款金額及利息）（附註23）。

38. 資產抵押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已抵押以下資產予貸款人，以為本集團獲授信貸融資提供擔保：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775	50,108
使用權資產	6,762	6,943
	38,537	57,051

除上文所披露的已抵押資產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附註39）的已發行股份亦已作抵押以為本集團的借款提供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

於本報告期末，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之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所持股份類別	成立/註冊成立及 營運地點/國家	繳足已發行 股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擁有權益百分比及 本集團持有的投票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直接 %	間接 %	直接 %	間接 %	
Sunshine Vocal Limited (見下文附註(c))	普通股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0美元	100	-	100	-	於香港投資控股
裕佳有限公司(見下文附註(c))	普通股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100	-	於香港投資控股
邦天有限公司(見下文附註(c))	普通股	香港	港幣1元	-	100	-	100	於香港投資控股
萬華(中國)有限公司 (見下文附註(c))	普通股	香港	港幣1元	-	100	-	100	於香港投資控股
Global One Management Limited	普通股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	100	於香港投資控股
森美(香港)亞洲有限公司 (見下文附註(c))	普通股	香港	港幣1元	-	100	-	100	於香港銷售森美鮮榨橙汁
森美波仔有限公司	普通股	香港	港幣10,000元	-	60	-	60	尚未營業
森美(福建)食品有限公司 (見下文附註(b)及(c))	實收資本	中國	人民幣80,000,0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製造及銷售冷凍濃縮橙汁
三明森美食品有限公司 (見下文附註(b)及(c))	實收資本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製造及銷售冷凍濃縮橙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 (續)

附屬公司名稱	所持股份類別	成立/註冊成立及 營運地點/國家	繳足已發行 股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擁有權益百分比及 本集團持有的投票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直接 %	間接 %	直接 %	間接 %	
重慶天邦食品有限公司 (見下文附註(b)及(c))	實收資本	中國	港幣80,000,0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製造及銷售冷凍濃縮 橙汁
懷化歐勁果業有限公司 (見下文附註(b)及(c))	實收資本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製造及銷售冷凍濃縮 橙汁
重慶尚果農業科技有限公司 (見下文附註(b)及(c))	實收資本	中國	人民幣35,000,0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製造及銷售森美鮮榨 橙汁
廈門晨毅商貿有限公司 (見下文附註(b)、(c)及(g))	實收資本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銷售森美鮮榨橙汁
瑞爾森美(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公司(見下文附註(c))	普通股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美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瑞爾森美香港(見下文附註(c))	普通股	香港	港幣10,000元	-	100	-	100	不活動
Summi (Malaysia) Trading Sdn. Bhd.	註冊資本	馬來西亞	10,000馬來西亞令吉	-	100	-	100	銷售食品及飲料產品
柳州森美橙園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見下文附註(b)及(c))	實收資本	中國	(見下文附註(d))	-	100	-	100	於中國製造及銷售森美鮮榨 橙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 (續)

附屬公司名稱	所持股份類別	成立/註冊成立及 營運地點/國家	繳足已發行 股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擁有權益百分比及 本集團持有的投票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直接 %	間接 %	直接 %	間接 %	
瀋陽森美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瀋陽森美地產」)(見下文附註(b))	註冊資本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51	-	51	投資控股
上海瑞爾森美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瑞爾」)(見下文附註(b))	註冊資本	中國	(下文附註(e))	-	100	-	100	投資控股
上海瑞森美爾貿易有限公司(「上海瑞森美爾」)(見下文附註(b))	註冊資本	中國	(見下文附註(f))	-	100	-	100	投資控股

附註

- 外商獨資企業。
- 於中國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
-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該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已作抵押，以為本集團的借款提供擔保。
- 根據該公司的細則，本公司同意向該公司注資港幣200,000,000元。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向該公司注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 (續)

附註 (續)

- e. 根據該公司的細則，本公司同意向該公司注資人民幣10,000,000元。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向該公司注資。
- f. 該實體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註冊成立，並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被本集團以股份轉讓方式收購。根據該公司的細則，本公司同意向該公司注資人民幣1,000,000元。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向該公司注資。
- g. 該實體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五日註銷。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下表載列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所持擁有權益及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之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投票權比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瀋陽森美地產	中國	51%	51%	(9)	(158)	(167)	(158)

40. 承擔

除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22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9,571	9,4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41	2,526
	12,012	11,933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6,255	9,085
借款	98,879	113,317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17,859	85,259
公司債券	81,423	39,569
	304,416	247,230
流動負債淨額	(292,404)	(235,29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92,392)	(235,275)
非流動負債		
公司債券	35,279	60,128
借款	-	-
	35,279	60,128
負債淨額	(327,671)	(295,40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341	19,341
儲備	(347,012)	(314,744)
股東權益虧絀	(327,671)	(295,4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續)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儲備變動如下：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根據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	453,671	48,984	(11,159)	4,495	(934,632)	(438,641)
年內虧損	-	-	-	-	(20,703)	(20,703)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41,086	-	41,086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41,086	(20,703)	20,383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	-	(14,906)	11,159	-	3,747	-
於轉換可換股債券時發行股 份(附註27)	46,234	-	-	-	-	46,234
於行使認股權證時發行股份 (附註25(i))	32,794	-	-	-	-	32,794
發行股份	24,486	-	-	-	-	24,486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557,185	34,078	-	45,581	(951,588)	(314,744)
年內虧損	-	-	-	-	(22,487)	(22,487)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9,781)	-	(9,781)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9,781)	(22,487)	(32,268)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557,185	34,078	-	35,800	(974,075)	(347,012)

42. 報告期後事項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五年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集團於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自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概述如下：

業績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0,172	111,168	50,993	57,101	661,721
年內（虧損）利潤	(39,816)	(48,518)	315,416	(2,383,670)	11,562

資產及負債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43,913	177,284	190,346	234,563	2,722,809
總負債	401,908	414,027	521,253	895,417	978,618

